

臺北市政府公報

第 34 期

目 錄

法 規 類

財政	公告重行評定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有關事項.....	3
產業	預告訂定臺北市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收費標準草案.....	84
發展		
觀光	公告臺北市特色民宿申請辦法修正草案.....	85
傳播		

政 令 類

都市	公告公開展覽擬訂臺北市中正區成功段三小段 67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整	
發展	建維護事業計畫案並舉辦公聽會.....	91
	公告公開展覽變更臺北市北投區關渡段二小段 93 地號土地停車場用地	
	為機關用地細部計畫案計畫書圖.....	93
	公告公開展覽修訂臺北市士林區至善段三小段 49 地號土地開發方式細	
	部計畫案計畫書.....	94
	公告 103 年臺北市老屋健檢執行計畫健檢機構及人員認證資格暨健檢	
	機構認證申請書表.....	95
	公示送達臺北市政府 102 年 10 月 8 日府都新字第 10130495200 號函.....	99
社政	公告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	
	重建活動補助計畫.....	100
	公告修正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實施計畫	113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一）出版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發行 臺北市市府路 1 號

警政	公告舉發李仁嘉君等 7 名未依規定辦理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年度查驗逾期未滿 6 個月應受送達名冊	117
	公告舉發彭彥凱君等 3 名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逾期 6 個月以上未辦理年度查驗應廢止執業登記應受送達人名冊	118
	公告舉發尹子文君等 7 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應受送達人名冊	119
環保	公告委託瑩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3 年度加強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稽查管制計畫	120
	公告委託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3 年度臺北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21
交通	公告 103 年春節期間臺北市計程車運價加成實施時間及收費方式	122
地政	公示送達臺北市政府 103 年 1 月 21 日府地用字第 10330274800 號函予徐崇碩君、徐蕙凌君	124
	公示送達臺北市政府 102 年 11 月 13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142900 號函予謝振輝君	125
	公示送達臺北市政府 102 年 11 月 26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539400 號函予黃須美君	127

法 規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府財稅字第 10330000500 號

主 旨：公告重行評定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有關事項。

依 據：

一、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

二、臺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 103 年 1 月 22 日常會決議。

公告事項：

一、重行評定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相關作業要點如下：

(一)修訂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評定作業要點，如附件 1。

(二)修訂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如附件 2。

(三)修訂臺北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評定表及其說明，如附件 3。

(四)修訂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因政府機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辦理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如附件 4。

(五)臺北市 35 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如附表 1。

(六)臺北市 36 層以上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如附表 2。

(七)臺北市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表，如附表 3。

(八)臺北市 35 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 年 7 月起適用），如附表 4。

(九)臺北市 36 層以上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 年 7 月起適用），如附表 5。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 (十)臺北市地下層建築物標準單價表(103年7月起適用),如附表6。
 - (十一)修訂臺北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表,如附表7。
 - (十二)臺北市房屋折舊率及耐用年數表,如附表8。
- 二、增訂之臺北市35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年7月起適用)、臺北市36層以上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年7月起適用)、臺北市地下層建築物標準單價表(103年7月起適用),均適用於103年7月1日(含)以後建築完成之房屋。
- 三、修訂後之「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評定作業要點」、「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臺北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評定表及其說明」及「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因政府機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辦理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自103年7月1日起實施。

市長 郝龍斌

附件 1

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評定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103年2月11日臺北市政府府財稅字第10330000500號令公告修定

- 一、為簡化房屋標準價格之評定及房屋現值之核計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 二、房屋現值之核計,以「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折舊率及耐用年數表」及「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評定表」為準據。「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之適用,依使用執照核發日或房屋建造完成日認定。
- 三、「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內用途之歸類,依「用途分類表」為準;房屋使用執照有2種以上用途分類者,依其類別之面積分別評定;如各類別之面

積無法區分時，依各該用途類別數均分。

- 四、適用「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核計房屋現值時，對房屋之構造、用途及總層數等，依建築管理機關核發之使用執照(未領使用執照者依建造執照)所載之資料為準。面積則以地政機關核發之建物測量成果圖為準。但已領使用執照未辦理所有權第一次登記者，以使用執照所載資料為準；未領使用執照(或建造執照)之房屋，以現場勘定調查之資料為準。

前項房屋總層數之計算，不包括地下室或地下層之層數；同一使用執照記載樓層數如有數種且獨立使用者，應分別評定。

地上樓層數等於或小於地下樓層數者，應適用地下建築物之單價評定，其標準單價不適用本要點第九點按八成核計之規定。

機械式立體停車場，其房屋現值之評定，有關構造別、用途別應以建築管理機關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所載為準；總層數以 1 層樓認定；面積以停車場高度除以 3 公尺乘 1 樓面積計算。

- 五、下列房屋除依據使用執照(未領使用執照者依建造執照)或建物測量成果圖所載之資料為準外，得派員至現場勘查後，依本要點之規定，增減其房屋標準單價：

- (一)國際觀光旅館。
- (二)百貨公司及大型商場。
- (三)影劇院及遊藝場所。
- (四)10 層樓以上之房屋。
- (五)第十四點規定之獨院式房屋或雙拼式房屋。
- (六)第十六點規定之簡陋房屋。
- (七)第十八點規定之專供農業生產用之房屋。

- 六、臺北市 35 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內未列者，其標準單價按表內最高樓層與次高樓層之標準單價之差額逐層遞增計算。五層樓以下鋼骨造、鋼

骨混凝土造、鋼骨鋼筋混凝土造房屋，其未設置升降機（電梯）者，應減價 20%。

七、添加樓層依下列方式認定：

（一）原有房屋屋頂增建樓房時，其構造與原有房屋不同者，該增建之樓房，以該增建構造種類之層數計算。

（二）原有房屋屋頂增建同構造樓房時，該增建樓房之層數，應以加計原有房屋樓層數合併計算。

八、房屋樓層之高度在 4 公尺以上者，其超出部分，以每 10 公分為 1 單位，增加標準單價 1.25%，未達 10 公分者不計。但房屋樓層高度超過 12 公尺，其挑高空間無法使用，或僅係供採光、景觀考量者，高度以 12 公尺計。房屋樓層之高度在 2 公尺以下者，其減價計算公式如下：

（一）偏低減價額 = (3 公尺 - 樓板高度) / 3 公尺 × 50% × 標準單價。

（二）前款計算超高或偏低之標準單價，於標準單價應予加價或減成時，仍應按未加價或減成之標準單價計算。但符合第十六及第十八點規定應予減成之簡陋房屋及專供農業生產用之房屋有超高或偏低情形者，其標準單價應先減成後再計算超高或偏低單價。

九、房屋之夾層，地下室或地下層，按該房屋所適用之標準單價八成核計。夾層面積之和超過 100 平方公尺或超過該層樓地板面積三分之一者，按使用執照所載總層數適用之標準單價核計。分層分戶分別所有之房屋，內設夾層面積超過該層戶面積三分之一或 100 平方公尺者，仍按使用執照所載總層數適用標準單價，夾層部分應併入該層評價課稅。

十、第五點第（一）款至第（四）款之房屋有下列設備者，按所適用之標準單價另予加價如下：

（一）中央系統型冷氣機：加價 5%。

（二）電扶梯：每部加價 2%（以裝設之樓層為限）。

- (三)金屬或玻璃帷幕外牆：面積超過外牆面積 10%者，加價 10%，但地下室或地下層部分不予加價。
- (四)游泳池：依下列情形加價 5%
- 1、室內游泳池：屬公共設施，依所有權登記方式按分攤游泳池所有權之各戶全戶面積予以加價；如為設置游泳池之該戶單獨所有，僅就設置之該戶全戶面積予以加價；如游泳池與其設置之該棟房屋為同一所有權人單獨所有者，該棟全棟房屋予以加價。
 - 2、屋頂游泳池：比照室內游泳池方式加價。
- 十一、5 層樓以下設有電梯者，加價 20%。但地下室或地下層未設置電梯者，地下室或地下層不予加價。6 層樓以上未設有電梯者減價 20%。
- 十二、構造 2 種以上房屋之評價標準，依照房屋總層數分列，按其構造別評定單價。(磚、木、竹、土、鋼鐵等構造除外)。
- 十三、獎勵投資興建之 6 層樓以上之國民住宅或政府直接興建之 6 層樓以上之國民住宅，按同構造住宅類之房屋標準單價逐層遞減 2%，以遞減至 30% 為限。
- 十四、總樓地板面積達 200 平方公尺以上之獨院式或雙拼式房屋，其空地面積為第 1 層建築面積達 1.5 倍以上，有下列情形達 1 項者，按所適用之標準單價加價 150%，具有 2 項者，加價 200%：
- (一)設置假山、池閣、花園、草坪之一者。
 - (二)游泳池。
- 十五、房屋為鋼筋混凝土以上構造等級，用途為住宅，經按戶認定房地總價在 8,000 萬元以上，且建物所有權登記總面積達 80 坪以上或每坪單價 100 萬元(不含車位價)以上者，得酌參下列特徵，認定為高級住宅：
- (一)獨棟建築
 - (二)外觀豪華
 - (三)地段絕佳
 - (四)景觀甚好
 - (五)每層戶少
 - (六)戶戶車位
 - (七)保全嚴密
 - (八)管理週全

依前項認定為高級住宅者，其房屋構造標準單價按該棟房屋坐落地點之街路等級調整率加成核計。

第一項之價格，依市場行情定之；如查無市場行情者，得參考相同路段或臨近區域之高級住宅市場行情。

第一項認定標準，除已依第十四點規定加成課徵之房屋外，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十六、房屋具有下列情形達 3 項者，為簡陋房屋，按該房屋所適用之標準單價之七成核計，具有 4 項者按六成核計，具有 5 項者按五成核計，具有 6 項者按四成核計，具有 7 項者按三成核計：

(一)高度未達 2.5 公尺。

(二)無天花板(鋼鐵造、木、石、磚造及土、竹造之房屋適用)。

(三)地板為泥土或石灰三合土。

(四)無窗戶或窗戶為水泥框窗。

(五)無衛生設備。

(六)無內牆或內牆為粗造紅磚面。(內牆面積超過全部面積二分之一者視為有內牆。)

(七)無牆壁。

十七、鋼鐵造房屋面積在 200 平方公尺以上，其樑或柱之規格在 90×90×6 公厘以下者，適用面積未達 200 平方公尺之標準單價核計房屋現值。

鋼鐵造房屋面積在「200 平方公尺以上」及「未達 200 平方公尺」，以每層面積為準。

十八、專供農業生產用之花卉或蔬菜溫室、堆肥舍、水稻育苗中心作業室、農機具倉庫、貯藏庫及其他相近性質之房屋，按該房屋所適用之標準單價五成核計房屋現值。

十九、本市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及用途分類表，未列有類目之房屋，比照已列

有類似房屋之標準單價予以評定課徵房屋稅。無類似房屋可資比照時，另行按實際工料評估。

二十、刪除。

二十一、全戶住家用房屋因現值未達起徵點免徵房屋稅者，經調整後現值如超過起徵點仍繼續免徵房屋稅。

二十二、刪除。

二十三、本要點報經臺北市政府核定後公告實施。

用途分類表

用途 分類	鋼 骨 造		鋼筋混凝土造		加強磚造	
	鋼骨 鋼骨 鋼骨	鋼骨 鋼骨 鋼骨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預
第一類	01	國際觀光旅館	01	國際觀光旅館	20	旅館
	02	夜總會	02	夜總會	22	餐廳
	03	舞廳	03	舞廳	26	遊藝場所
	04	咖啡廳	04	咖啡廳		
	05	酒家	05	酒家		
	06	歌廳	06	歌廳		
	07	套房	07	套房		
	08	電視台	08	電視台		
第二類	20	旅館	20	旅館	21	百貨公司
	21	百貨公司	21	百貨公司	23	醫院
	22	餐廳	22	餐廳	24	大型商場
	23	醫院	23	醫院	25	影劇院
	24	大型商場	24	大型商場	27	超級市場
	25	影劇院	25	影劇院	28	圖書館
	26	遊藝場所	26	遊藝場所	29	美術館
	27	超級市場	27	超級市場	30	博物館

	28	圖書館	28	圖書館	31	紀念館
	29	美術館	29	美術館	32	廣播電台
	30	博物館	30	博物館		
	31	紀念館	31	紀念館		
	32	廣播電台	32	廣播電台		
第三類	40	市場	40	市場	40	市場
	41	辦公廳(室)	41	辦公廳(室)	41	辦公廳(室)
	42	店舖	42	店舖	42	店舖
	43	診所	43	診所	43	診所
	44	住宅	44	住宅	44	住宅
	45	校舍	45	校舍	45	校舍
	46	體育館	46	體育館	46	體育館
	47	禮堂	47	禮堂	47	禮堂
	48	寺廟	48	寺廟	48	寺廟
	49	教堂	49	教堂	49	教堂
	50	農舍	50	農舍	50	農舍
	51	開放空間	51	開放空間	51	開放空間
	52	游泳池	52	游泳池	52	游泳池
33	納骨塔	33	納骨塔	33	納骨塔	
第四類	60	工廠	60	工廠	60	工廠
	61	倉庫	61	倉庫	61	倉庫
	62	停車場	62	停車場	62	停車場
	63	防空避難室	63	防空避難室	63	防空避難室
	64	農業用房屋	64	農業用房屋	64	農業用房屋
	34	油槽	34	油槽	34	油槽
	35	焚化爐	35	焚化爐	35	焚化爐
備註：						
一、表內用途欄內未列之房屋，以其相近之用途歸類。						
二、遊藝場所指保齡球館、溜冰場及其他類似之場所。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臺北市政府府財稅字第 10330000500 號令公告修定

- 一、為建立本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以下簡稱調整率)之調整作業方式，以透明化、制度化，簡化審核作業程序，特訂定本作業要點。
- 二、調整率應每三年重行檢討一次。
- 三、重行檢討調整率時，分處應組成查核小組，就轄區內街路商業交通發展情況實地勘查後，填製「擬訂街路等級調整率說明表」陳報總處。
- 四、總處應組成複核小組，依各分處所提報之「擬訂街路等級調整率說明表」，彙總後按下列程序辦理：
 - (一)會同分處查核小組人員實地勘查複核後，擬訂提案刊載市府公報或送相關區公所及里辦公室公布周知。
 - (二)得視需要召開說明會或聽證會。
 - (三)提案經公告期滿後，提報臺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審議。
- 五、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調整方式如下：
 - (一)區段徵收地區、重劃地區闢建完成：該地區內街路設施闢建完竣開放通行後，應參考鄰近街路調整率，並視其商業繁榮、交通運輸等情形擬訂調整率。
 - (二)新闢街路：應參考相交或平行街路之調整率，參酌其商業繁榮、交通運輸等情形擬訂調整率。
 - (三)街路拓寬完成：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函送之街路拓寬完工通報表按下列規定辦理：
 1. 拓寬街路未達原有街路寬度一.五倍者，其調整率得調高一級。
 2. 拓寬街路達原有街路寬度一.五倍以上，未達二倍者，調高其調整率一至二級。

3. 拓寬街路達原有街路寬度二倍以上者，調高其調整率二至三級。

(四)特殊建物周邊：各街路如有興建特殊建築物，其調整方式如下：

1. 變電所、高壓電塔、瓦斯槽、殯儀館、垃圾場、掩埋場及焚化爐等，受影響地區得視影響程度調降調整率一至二級。

2. 捷運車站(限地下化路線，如南港線等)、地下道、人行道之出入口或通風口等設施，受影響之一樓房屋，得視影響程度調降調整率一至三級。

3. 機關、學校因同一門牌多棟建築之街路等級調整率，依其坐落周邊各街路等級調整率按平均法計算，但臨街路之建築依其街路等級調整率。

六、經臺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臺北市政府公告調整率之街路，其房屋稅自公告之次年期實施。

七、公共工程之興建，其調整率之調整依「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因政府機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辦理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辦理；至於捷運系統工程地下穿越土地之地上房屋，於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提供之建物門牌號碼資料時，調降其調整率一級。

八、面臨陸橋引道橋墩等之房屋，得視影響程度調降調整率一至二級。

九、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除下列情形外，依其所編釘之門牌適用之。

(一)房屋門牌經戶政機關依規定整編為新增街路者，在未經臺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重行評定前，仍沿用原街路等級調整率。

(二)房屋門牌經申請改編者，自改編日之次年期適用。

(三)房屋門牌經申請增、改編致同一建物有二個以上不同街路門牌者，其調整率依地上建物門牌從高評定，並自增、改編日之次年期適用。

十、刪除。

十一、本要點報經臺北市政府核定後公告實施。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臺北市府財稅字第 10330000500 號令公告修定

臺北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評定表

等 級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調整率 (%)	400	390	380	370	360	350	340	330	320	310	300
等 級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調整率 (%)	290	280	270	260	250	240	230	220	210	200	190
等 級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調整率 (%)	180	170	160	150	140	130	120	110	100		

說明：

- 一、本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評定方式依本表規定辦理，本表未規定者，依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二、街路未列者均為無調整率，惟與列有路線調整率街路相交之無調整率街路，比照該相交有調整率街路減 1 級評定。
- 三、巷內房屋照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160% 以上者減 2 級，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150% 以下者減 1 級，但不能通行汽車之巷道及死巷得減 2 級至 3 級，均減至 100% 為止。
- 四、路面第 2 層照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200% 以上者減 5 級。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160% 至 190% 者減 3 級，其減級後之街路等級調整率不得高於上一級或低於下一級同樓層之街路等級調整率。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150% 以下者減 1 級。巷內第 2 層除依說明三規定減級外，照街路等級調整率在 200% 以上者再減 4 級，190% 者再減 3 級，180% 及 170% 者再減 2 級，在 160% 以下者再減 1 級。第 3 層起照第 2 層等級每層遞減 1 級。以上各項均減至 100%

為止不再遞減，但設有電梯、昇降機者自第 3 層起不再遞減。

地下層房屋之街路等級調整率及減級方式比照第 2 層房屋辦理。

五、路角地建築之房屋從高計算。

六、在堤防外及山區汽車無法通達之房屋照 100%計算，但得酌減 1 級或 2 級。

七、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僅適用於本表按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評定表評定之標準單價加計核算房屋現值總額課稅，其他申報或查得之實際工料換算房屋現值單價時不適用之。申報房屋現值或查得之實際工料造價總額，高於或低於評定房屋現值總額(評定房屋現值總額等於房屋每平方公尺標準單價乘房屋平方公尺數再乘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時，仍按評定房屋現值總額課徵房屋稅。

八、停車場之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一律按 100%計算。

附件 4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因政府機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辦理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作業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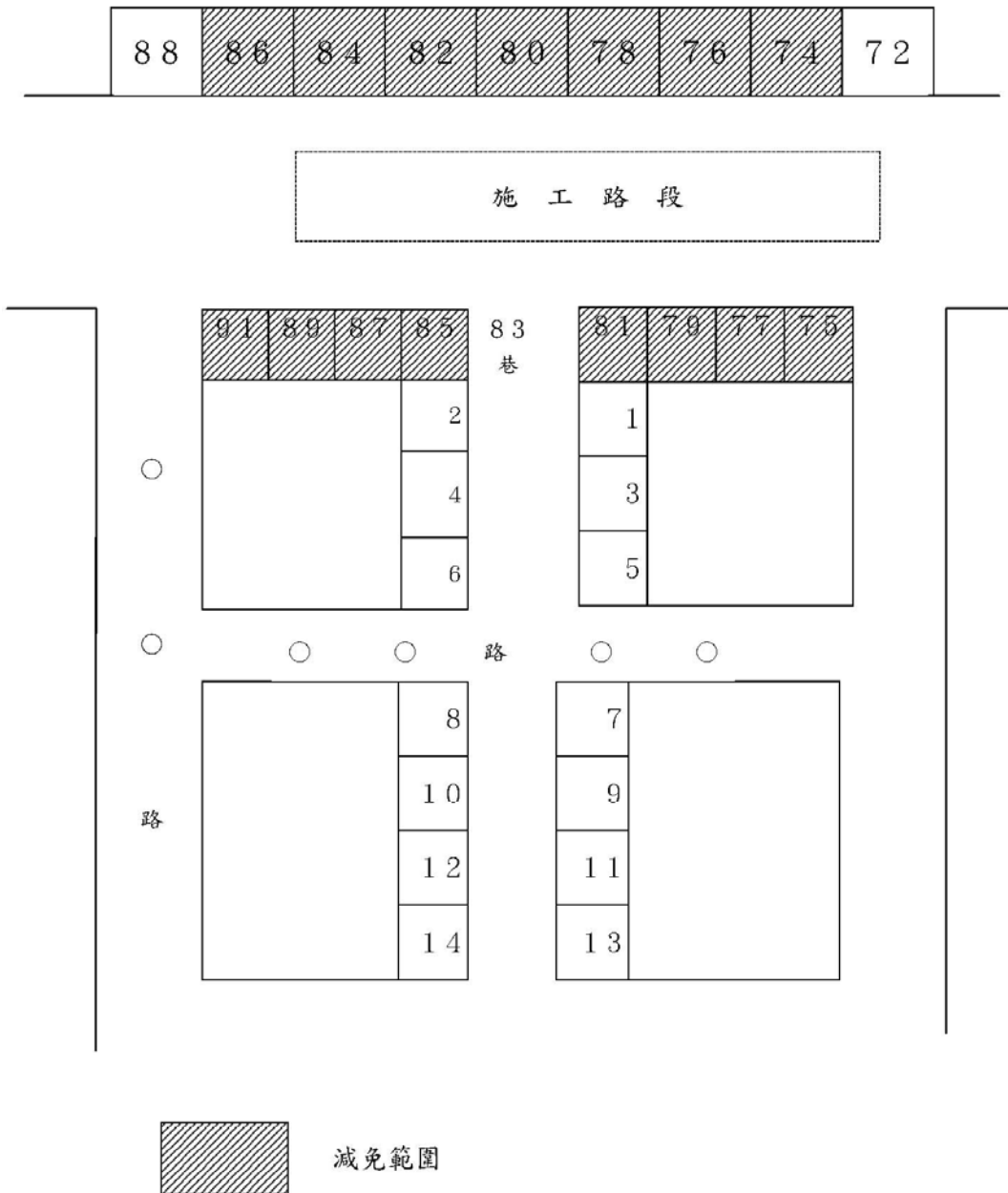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臺北市府財稅字第 10330000500 號令公告修定

- 一、為簡化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調整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之審議作業程序，發揮主動、便民精神，依據臺北市府 88 年 6 月 10 日府財二字第 8803602800 號函頒「臺北市府各機關舉辦公共工程期間主動減免回復房屋稅連繫作業要點」，訂定本要點。
- 二、政府各機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在三個月以上者，依施工單位函送之公共工程施工或完工通報表，辦理調降或回復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以下簡稱調整率)。
- 三、適用調降調整率範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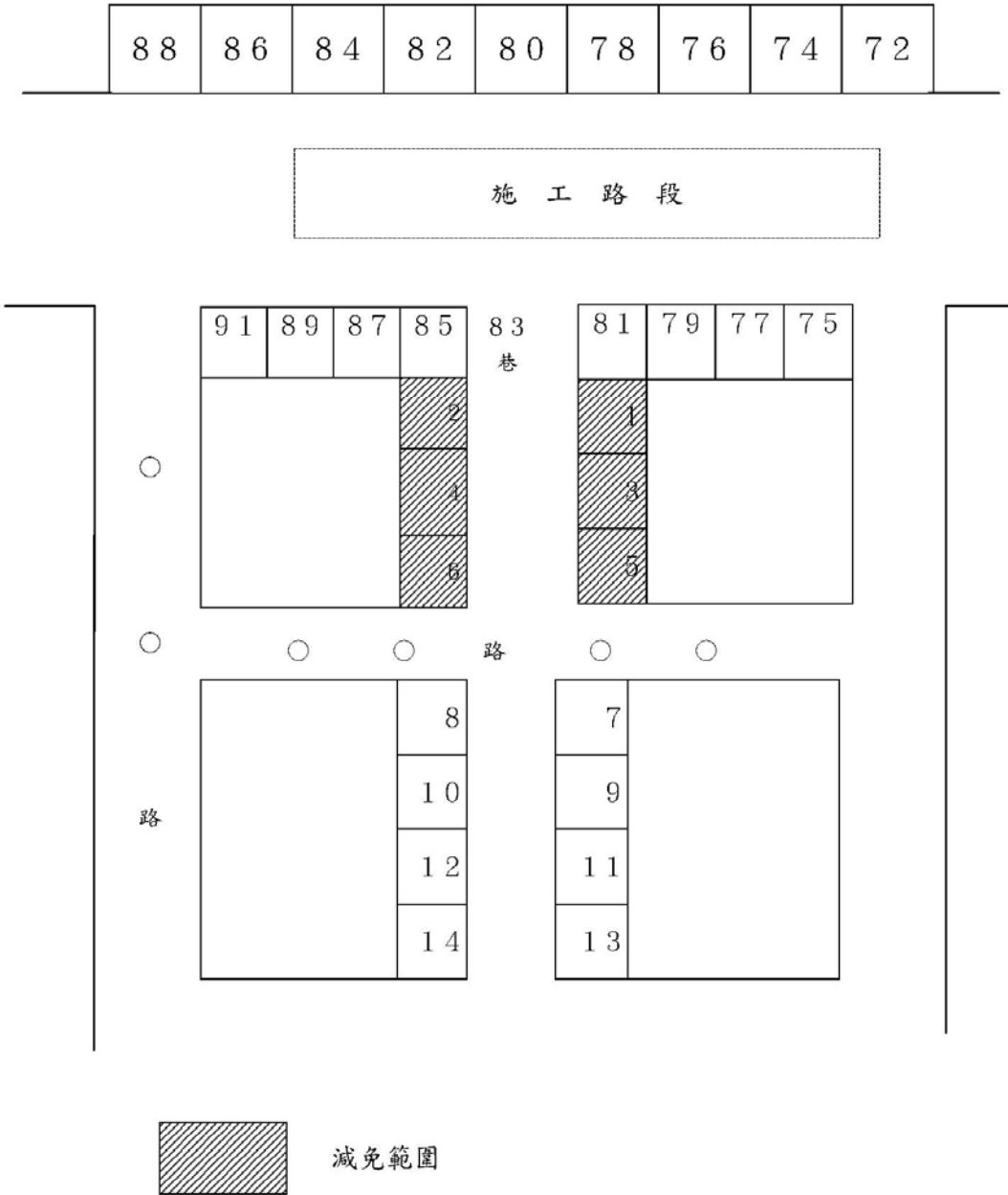
- (一) 公共工程施工路段之兩旁房屋。(如圖例 1)
 - (二) 以公共工程施工路段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如圖例 2)
 - (三) 設有中間分隔島之道路單側施工者，該施工道路旁之房屋。(如圖例 3)
 - (四) 以單側施工道路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如圖例 4)
 - (五) 公共建築工程涉及道路工程者，該道路旁之房屋。(如圖例 5)
- 四、施工路段道路封閉，交通全部阻斷者，施工道路旁之一樓房屋調整率調降百分之三十；二樓以上房屋調整率調降百分之二十；以施工路段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調整率調降百分之十。其餘道路未封閉，交通未全部阻斷之施工路段，一樓房屋調整率調降百分之二十；二樓以上房屋及以施工路段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調整率調降百分之十。地下層房屋比照二樓房屋調降比率辦理。
- 五、調降調整率期間計算標準如下：
- (一) 施工期間未達三個月者，不予調降調整率。
 - (二) 施工期間達三個月以上未達六個月者，調降調整率半年。
 - (三) 施工期間達六個月以上未達一年者，調降調整率一年。
 - (四) 施工期間達一年以上者，依實際施工年月調降調整率。調降期間未滿一個月者以一個月計。
 - (五) 同一路段有二個以上公共工程且施工期間競合時，周邊受影響房屋計算其施工期間，以第一個公共工程實際施工日及最後一個公共工程施工單位函送之完工通報表所載資料或實際完工日為準。(如附表 1)
- 六、符合前項規定調降者，公共工程於地面工程完竣，圍籬拆除，車道、人行道全部施設完成並開放通行，應自調降期滿之次月回復調降前之調整率。
- 七、調降及回復調整率作業方式如下：

- (一) 總處接獲施工單位通報之公共工程施工或完工通報表，應即分別轉送所轄分處。
 - (二) 分處依據總處或施工單位通報之公共工程施工通報表，應即派員實地勘查後，依本要點及該施工通報表所載預定完工日期辦理調降調整率，並填載「政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調整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登記簿」(如附表 2)，異動房屋稅主檔及註記房屋稅籍紀錄表，併同通報表依序編號裝冊列管。
 - (三) 公共工程完工日期，以施工單位通報之完工日期為準。但公共工程包含地面、地下或其他建築工程者，各分處應派員現場勘查認定後，以地面工程完竣為準。
 - (四) 公共工程施工期間，各分處辦理調降或回復調整率，應通知納稅義務人，如納稅義務人提出異議，以現場勘查為準。
 - (五) 各分處接獲總處或施工單位通報之公共工程完工通報表或現場勘查地面工程已完工時，應異動房屋稅主檔及註記房屋稅籍紀錄表，並自調降期滿之次月回復調降前之調整率。
 - (六) 各分處依據總處或施工單位通報之公共工程施工通報表所載預定完工日期調降調整率，與實際完工日期不一致時，以實際完工日期為準，如發生退補稅事宜，應依規定主動辦理。
 - (七) 數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交通受阻情形不一致，其調整率調降百分比不同時，分別以各公共工程施工月數除以數個公共工程之施工月數(合計數)乘以認定之調降月數，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適用不同之調降百分比。(詳附表 1)
- 八、非屬上開規範範圍內之特殊案件，提報臺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審議。
- 九、本要點提報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臺北市政府公告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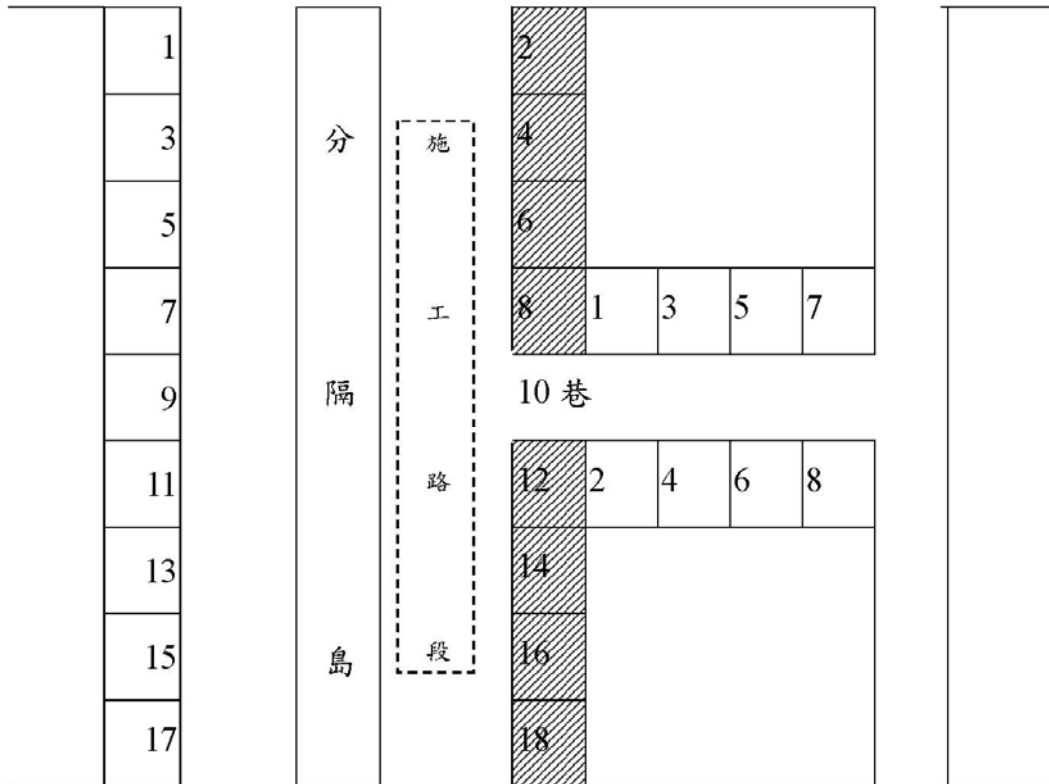
【圖例一】公共工程施工路段之兩旁房屋



【圖例二】以公共工程施工路段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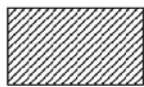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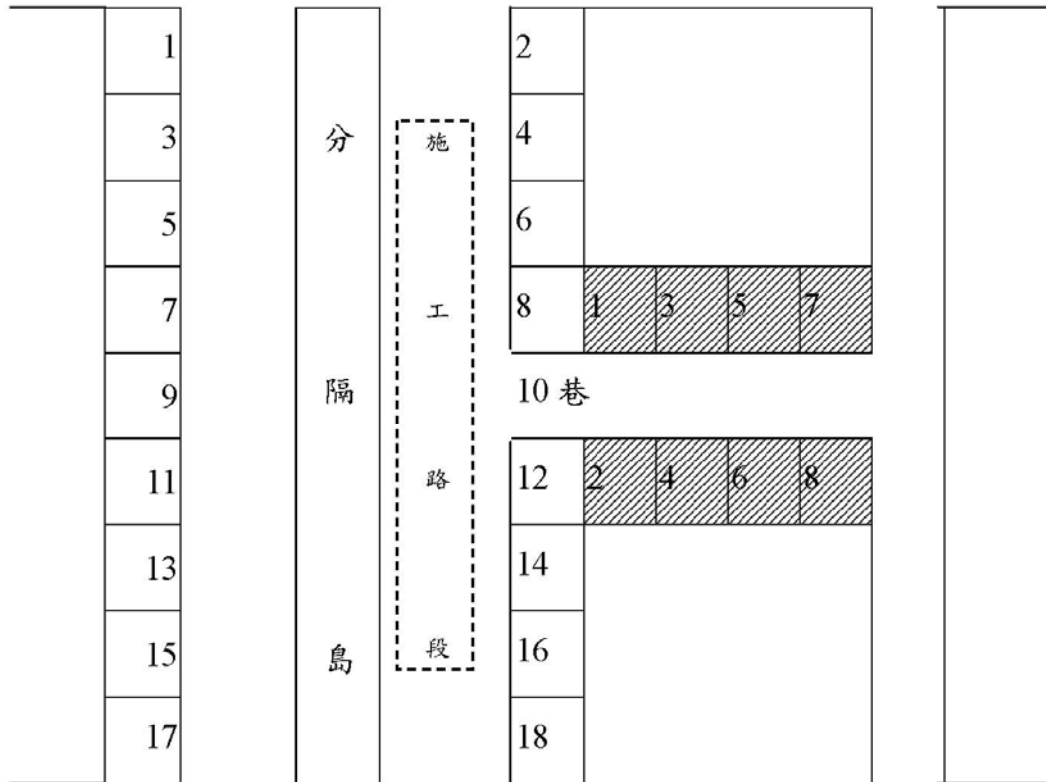


【圖例三】設有中間分隔島單側施工道路旁之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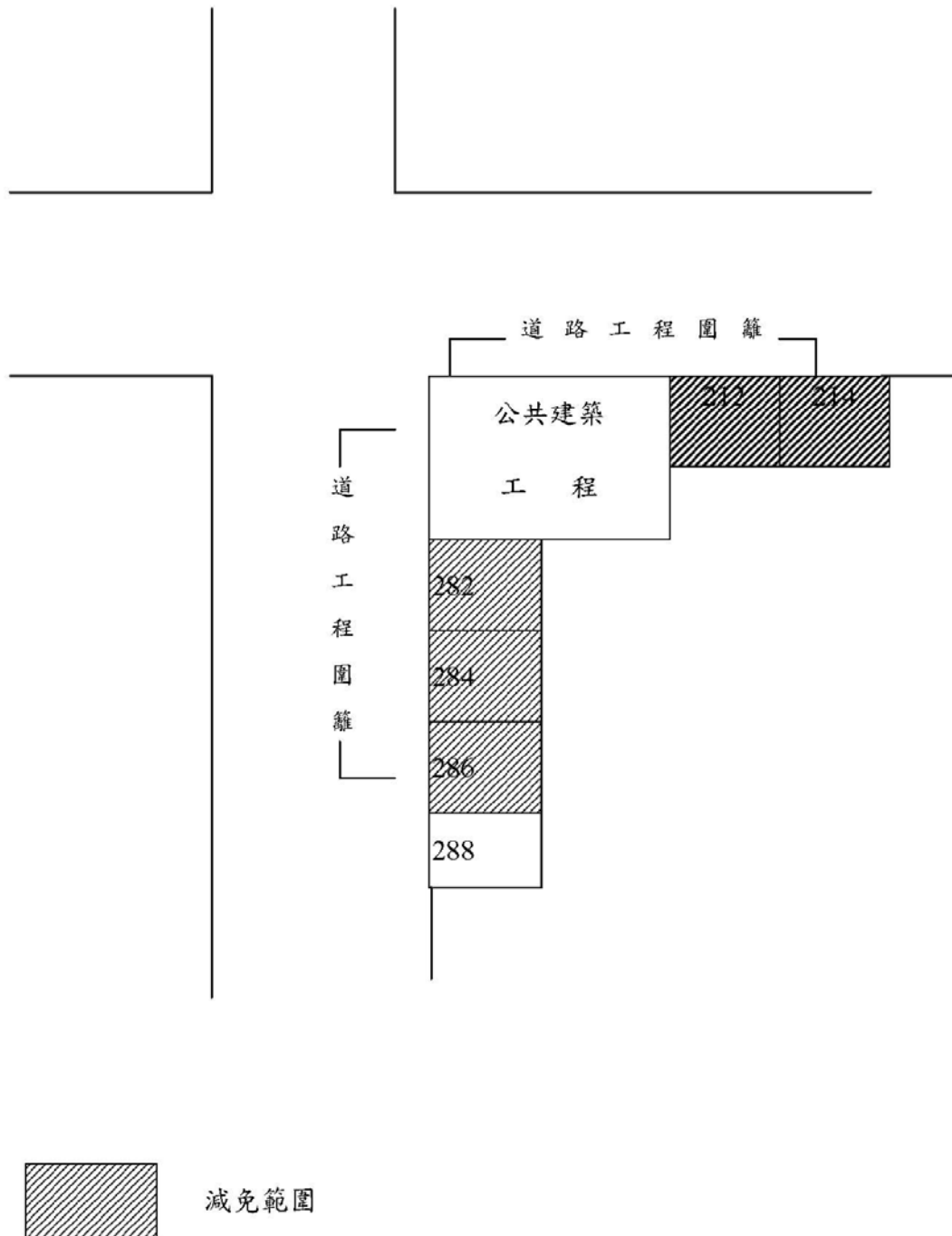
減免範圍

【圖例四】以單側施工道路為主要通路之巷、弄房屋



減免範圍

【圖例五】公共建築工程之道路工程旁房屋



附表一

同一路段有 2 個以上公共工程且施工期間競合時，周邊受影響房屋其施工期間及調整率認定範例：

例 1：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4 月 30 日，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4 月 15 日至同年 5 月 31 日，計算其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5 月 31 日(工期 3 個月)，調整率調降半年。

例 2：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4 月 30 日，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4 月 25 日至同年 7 月 15 日，計算其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7 月 15 日(工期 4.5 個月)，調整率調降半年。

例 3：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4 月 30 日，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5 月 1 日至同年 8 月 15 日，計算其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8 月 15 日(工期 5.5 個月)，調整率調降半年。

例 4：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8 月 31 日，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5 月 20 日至同年 11 月 15 日，計算其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11 月 15 日(工期 8.5 個月)，調整率調降 1 年。

例 5：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6 月 30 日，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5 月 20 日至次年 5 月 15 日，計算其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次年 5 月 15 日(工期 14.5 個月)，調整率調降 1 年 3 個月。

例 6：以一樓房屋為例，第 1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年 3 月 1 日至同年 4 月 30 日，交通部分阻斷，第 2 個公共工程施工期間為同年 4 月 25 日至同年 7 月 15 日，交通全部阻斷，其調整率調降百分比分別認定如左：

$$\frac{2 \text{ 個月}}{2+2.66 \text{ 個月}} \times 6 \text{ 個月} \doteq 2.57$$

(第 1 個公共工程調整率調降 20%，期間 3 個月)

$$\frac{2.66 \text{ 個月}}{2+2.66 \text{ 個月}} \times 6 \text{ 個月} \doteq 3.42$$

(第 2 個公共工程調整率調降 30%，期間 3 個月)

附表二

政府興建公共工程施工期間調整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登記表

工程名稱					
施工單位		聯絡人及電話			
起 施工 迄	路(街) 段 巷 弄 號		至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施工範圍		1 <input type="checkbox"/> 雙側 2 單側 (1) <input type="checkbox"/> 雙號 (2) <input type="checkbox"/> 單號			
施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 道路封閉交通 阻斷		調降比率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		1. <input type="checkbox"/> 百分之十 2. <input type="checkbox"/> 百分之二十	
開工通報日期及文號		年 月 日 號		現場勘查 實際施工日	
		年 月 日			
減 免 處 理 情 形	減免稅號	號至 號			
	調降月數	年 個月			
	減免通知日期及文號	年 月 日北市稽 字第 號			
承辦人		股 長	審 核 員	主 任	
完工通報日期及文號		年 月 日 號		現場勘查 實際完工日	
		年 月 日			
完 工 後 回 復 處 理 情 形	回復通知日期及文號	年 月 日北市稽 字第 號			
	承辦人	股 長	審 核 員	主 任	

附表 1

臺北市 35 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

單位：元/平方公尺

構造	鋼 骨 造 (P) 鋼 骨 混 凝 土 造 (A) 鋼 骨 鋼 筋 混 凝 土 造 (S)				鋼 筋 混 凝 土 造 (B) 預 鑄 混 凝 土 造 (T)				加 強 磚 造 (C)				鋼 鐵 造		木 石 磚 造 (DEHF)	土 竹 造 (KL)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200 平 方 公 尺 以 上 (U)	未 達 200 平 方 公 尺 (J)			各種 用途
用途 單價 總層數																	
35	10,920	10,810	10,160	9,650	10,420	10,170	9,830	9,500									
34	10,750	10,640	10,000	9,480	10,250	10,000	9,660	9,330									
33	10,580	10,470	9,830	9,310	10,080	9,830	9,490	9,160									
32	10,420	10,300	9,660	9,140	9,910	9,660	9,320	8,990									
31	10,250	10,140	9,490	8,970	9,740	9,490	9,150	8,820									
30	10,080	9,830	9,320	8,810	9,570	9,320	8,980	8,650									
29	9,910	9,660	9,140	8,640	9,400	9,150	8,810	8,480									
28	9,740	9,490	8,970	8,470	9,230	8,980	8,640	8,310									
27	9,580	9,320	8,810	8,300	9,060	8,810	8,470	8,140									
26	9,410	9,140	8,640	8,130	8,890	8,640	8,300	7,970									
25	9,230	8,970	8,470	7,970	8,720	8,470	8,130	7,800									
24	9,060	8,810	8,300	7,800	8,550	8,300	7,970	7,630									
23	8,890	8,640	8,130	7,630	8,390	8,130	7,800	7,450									
22	8,720	8,470	7,970	7,450	8,130	7,880	7,630	7,280									
21	8,550	8,300	7,800	7,280	7,880	7,630	7,360	7,110									
20	8,390	8,130	7,630	7,110	7,630	7,360	7,110	6,860									
19	8,130	7,880	7,360	6,860	7,360	7,110	6,860	6,610									
18	7,880	7,630	7,110	6,610	7,110	6,860	6,610	6,360									
17	7,630	7,360	6,860	6,360	6,860	6,610	6,360	6,100									
16	7,360	7,110	6,610	6,100	6,610	6,360	6,100	5,840									
15	7,110	6,860	6,360	5,840	6,360	6,100	5,840	5,590									
14	6,860	6,610	6,100	5,590	6,100	5,840	5,590	5,330									
13	6,610	6,360	5,840	5,330	5,840	5,590	5,330	5,080									
12	6,360	6,100	5,590	5,080	5,590	5,330	5,080	4,830									
11	6,100	5,840	5,330	4,830	5,330	5,080	4,830	4,580									
10	5,840	5,590	5,080	4,580	5,080	4,830	4,580	4,330									
9	5,590	5,330	4,830	4,330	4,830	4,580	4,330	4,060									
8	5,330	5,080	4,580	4,060	4,580	4,330	4,060	3,810									
7	5,080	4,830	4,330	3,810	4,330	4,060	3,810	3,560									
6	4,830	4,580	4,060	3,560	4,060	3,810	3,560	3,300									

5	4,580	4,330	3,790	3,310	3,050	2,800	2,450	2,200								
4	4,330	4,080	3,520	3,060	2,800	2,650	2,280	2,030	2,630	2,370	2,110	1,860				
3	4,080	3,830	3,250	2,810	2,650	2,500	2,110	1,860	2,450	2,200	1,950	1,690			1,530	
2	3,830	3,580	2,980	2,560	2,500	2,350	1,950	1,690	2,280	2,030	1,780	1,530	1,530	1,150	1,360	
1	3,580	3,330	2,710	2,310	2,350	2,200	1,780	1,530	2,210	1,950	1,690	1,440	1,440	1,060	1,190	250

附表 2

臺北市 36 層以上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

單位：元/平方公尺

構造	鋼 骨 造 (P)			
	鋼 骨 混 凝 土 造 (A)			
用途	鋼 骨 鋼 筋 混 凝 土 造 (S)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單價				
總層數				
108-110	14,170	14,060	13,160	12,900
105-107	14,080	13,970	13,080	12,810
102-104	13,990	13,880	13,000	12,720
99-101	13,900	13,790	12,920	12,630
96-98	13,810	13,700	12,840	12,540
93-95	13,720	13,610	12,760	12,450
90-92	13,610	13,500	12,660	12,340
87-89	13,500	13,390	12,560	12,230
84-86	13,390	13,280	12,460	12,120
81-83	13,280	13,170	12,360	12,010
78-80	13,170	13,060	12,260	11,900
75-77	13,040	12,930	12,140	11,770
72-74	12,910	12,800	12,020	11,640
69-71	12,780	12,670	11,900	11,510
66-68	12,650	12,540	11,780	11,380
63-65	12,520	12,410	11,660	11,250
60-62	12,370	12,260	11,520	11,100
57-59	12,220	12,110	11,380	10,950

54-56	12,070	11,960	11,240	10,800
51-53	11,920	11,810	11,100	10,650
48-50	11,770	11,660	10,960	10,500
45-47	11,600	11,490	10,800	10,330
42-44	11,430	11,320	10,640	10,160
39-41	11,260	11,150	10,480	9,990
36-38	11,090	10,980	10,320	9,820

備註：

- 一、36 層以上超高樓層之房屋，以每 3 層為一級距，以 35 層與 34 層之差額逐級遞增，並以每 15 層為一範圍；第 51 層起每一範圍增加之單價按前一範圍之加價減 20 元。
- 二、36 至 50 層每一級距加價 170 元，51 至 65 層每一級距加價 150 元，66 至 80 層每一級距加價 130 元，81 至 95 層每一級距加價 110 元，96 至 110 層每一級距加價 90 元，111 層以上以此類推。
- 三、鋼骨造(含鋼骨混凝土及鋼骨鋼筋混凝土造)第三類，因 35 層與 34 層差額為 160 元，36 至 50 層每一級距加價 160 元，51 至 65 層每一級距加價 140 元，66 至 80 層每一級距加價 120 元，81 至 95 層每一級距加價 100 元，96 至 110 層每一級距加價 80 元，111 層以上以此類推。

附表 3

臺北市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表

單位：元/平方公尺

構造	鋼 骨 造				鋼 筋 混 凝 土 造				加 強 磚 造			
	鋼 骨 混 凝 土 造				鋼 筋 混 凝 土 造				加 強 磚 造			
類別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1	5060	4800	4280	3830	3130	3000	2640	2260	2730	2490	2360	1900
2	5230	4980	4460	3980	3300	3170	2830	2400				
3	5410	5160	4650	4130	3460	3350	3020	2540				
4	5580	5340	4840	4280	3630	3530	3210	2680				
5	5760	5510	5020	4430	3790	3700	3400	2820				

6	5930	5690	5210	4580	3960	3880	3590	2960				
7	6110	5870	5390	4730	4120	4050	3780	3100				

備註：

- 一、地下建築物之標準單價未包括電梯單價。
- 二、地下建築物係指以地下層之建物為主體（非地上層之基礎層），其有地上建築物者，僅為地下層之附屬建物。如地上樓層數等於或小於地下樓層數者，應適用地下建築物之單價評定。
- 三、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不適用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評定作業要點第九點打八折之規定。

附表 4

臺北市 35 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 年 7 月起適用)

單位：元/平方公尺

構造	鋼骨造 (P) 鋼骨混凝土造 (A) 鋼骨鋼筋混凝土造 (S)				鋼筋混凝土造 (B) 預鑄混凝土造 (T)				加強磚造 (C)				鋼鐵造		木石 磚造 (DEHF)	土竹 造 (KL)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200 平方 公尺 以上 (U)	未達 200 平方 公尺 (J)			各種 用途
用途 單價 總層數																	
35	24,350	24,150	22,650	21,550	21,600	21,100	20,400	19,700									
34	24,150	23,900	22,500	21,300	21,300	20,750	20,050	19,350									
33	23,950	23,700	22,250	21,100	20,950	20,450	19,750	19,050									
32	23,700	23,450	22,000	20,800	20,650	20,100	19,400	18,700									
31	23,450	23,200	21,700	20,500	20,300	19,800	19,050	18,400									
30	22,750	22,150	21,000	19,850	19,650	19,100	18,450	17,750									
29	22,550	21,950	20,800	19,650	19,400	18,900	18,200	17,500									
28	22,250	21,700	20,500	19,350	19,100	18,600	17,900	17,200									
27	22,000	21,400	20,250	19,100	18,900	18,350	17,650	16,950									
26	21,850	21,250	20,100	18,900	18,450	17,900	17,200	16,550									
25	21,050	20,450	19,300	18,200	18,000	17,500	16,800	16,100									
24	20,950	20,350	19,200	18,000	17,900	17,350	16,650	15,950									
23	20,750	20,150	19,000	17,800	17,750	17,200	16,500	15,750									
22	20,600	20,050	18,850	17,600	17,550	17,000	16,450	15,700									
21	20,450	19,850	18,650	17,400	17,350	16,800	16,200	15,650									

20	19,400	18,800	17,650	16,450	16,500	15,900	15,350	14,800											
19	19,250	18,700	17,450	16,250	16,350	15,800	15,250	14,700											
18	19,100	18,500	17,250	16,000	16,200	15,600	15,050	14,500											
17	18,900	18,250	17,000	15,750	16,050	15,450	14,850	14,250											
16	18,650	18,050	16,750	15,450	15,850	15,250	14,600	14,000											
15	17,550	16,950	15,700	14,400	15,000	14,400	13,800	13,200											
14	17,450	16,800	15,500	14,200	14,850	14,200	13,600	13,000											
13	17,350	16,700	15,350	14,000	14,650	14,050	13,400	12,750											
12	17,250	16,600	15,250	13,850	14,550	13,850	13,200	12,550											
11	17,100	16,350	14,900	13,500	14,300	13,650	12,950	12,300											
10	16,200	15,500	14,100	12,700	13,500	12,800	12,150	11,500											
9	16,050	15,300	13,900	12,450	13,300	12,600	11,900	11,150											
8	15,900	15,150	13,650	12,100	13,050	12,350	11,600	10,850											
7	15,750	15,000	13,450	11,850	12,900	12,100	11,350	10,600											
6	15,650	14,850	13,150	11,550	12,700	11,900	11,150	10,300											
5	15,300	14,450	12,650	11,050	11,800	10,850	9,500	8,500											
4	14,950	14,050	12,150	10,550	11,450	10,800	9,350	8,300	10,750	9,700	8,650	7,600							
3	14,750	13,850	11,750	10,150	11,400	10,750	9,100	8,000	10,650	9,550	8,500	7,350					6,650		
2	14,550	13,600	11,350	9,750	11,350	10,650	8,850	7,650	10,350	9,200	8,100	6,950	6,950	5,200	6,150				
1	14,450	13,400	10,900	9,300	11,300	10,600	8,550	7,350	10,300	9,100	7,850	6,700	6,700	4,950	5,550	1,150			

附表 5

臺北市 36 層以上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103 年 7 月起適用)

單位：元/平方公尺

構造	鋼骨造 (P) 鋼骨混凝土造 (A) 鋼骨鋼筋混凝土造 (S)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用途				
單價				
總層數				
108-110	50,300	49,900	46,750	45,800
105-107	49,250	48,900	45,750	44,800
102-104	48,200	47,850	44,800	43,850
99-101	47,150	46,800	43,850	42,850
96-98	46,100	45,750	42,900	41,900

93-95	45,100	44,700	41,900	40,900
90-92	44,050	43,700	40,950	39,900
87-89	43,000	42,650	40,000	38,950
84-86	41,950	41,600	39,050	37,950
81-83	40,900	40,550	38,050	37,000
78-80	39,850	39,500	37,100	36,000
75-77	38,800	38,500	36,150	35,050
72-74	37,750	37,450	35,150	34,050
69-71	36,700	36,400	34,200	33,050
66-68	35,700	35,350	33,200	32,100
63-65	34,650	34,350	32,250	31,100
60-62	33,600	33,300	31,300	30,150
57-59	32,550	32,250	30,300	29,150
54-56	31,500	31,200	29,350	28,200
51-53	30,450	30,200	28,350	27,200
48-50	29,400	29,150	27,400	26,250
45-47	28,400	28,100	26,400	25,250
42-44	27,350	27,050	25,450	24,300
39-41	26,300	26,050	24,450	23,300
36-38	25,250	25,000	23,500	22,350

附表 6

臺北市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表(103 年 7 月起適用)

單位：元/平方公尺

類別	鋼 骨 造 (P) 鋼骨混凝土造 (A) 鋼骨鋼筋混凝土造 (S)				鋼筋混凝土造 (B) 預鑄混凝土造 (T)				加強磚造 (C)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1	20,400	19,350	17,250	15,450	15,050	14,450	12,700	10,850	12,700	11,600	11,000	8,850
2	21,100	20,050	18,000	16,050	15,900	15,250	13,600	11,550				

3	21,800	20,800	18,750	16,650	16,650	16,100	14,550	12,200				
4	22,500	21,500	19,500	17,250	17,450	17,000	15,450	12,900				
5	23,200	22,200	20,250	17,850	18,250	17,800	16,350	13,550				
6	23,900	22,950	21,000	18,450	19,050	18,650	17,250	14,250				
7	24,650	23,650	21,750	19,050	19,800	19,500	18,200	14,900				

備註：

- 一、地下建築物之標準單價未包括電梯單價。
- 二、地下建築物係指以地下層之建物為主體（非地上層之基礎層），其有地上建築物者，僅為地下層之附屬建物。
如地上樓層數等於或小於地下樓層數者，應適用地下建築物之單價評定。
- 三、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不適用臺北市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評定作業要點第九點打八折之規定。

臺北市房屋街路等級調整率表

附表 7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正區	2	八德路	1	忠孝東路	新生南路	220	220	
中正區	3	大埔街		全部		120	120	
中正區	3	三元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4	仁愛路	1~2	中山南路	新生南路	240	240	
中正區	4	公園路		忠孝西路	襄陽路	230	230	
中正區	4	公園路		襄陽路	愛國西路	220	220	
中正區	4	中山北路	1	忠孝東路	市民大道	210	210	
中正區	4	中山南路		全部		200	200	
中正區	4	中華路(單號)	1	忠孝西路	愛國西路	250	250	
中正區	4	中華路(單號)	2	愛國西路	和平西路	150	150	
中正區	4	中華路(單號)	2	和平西路	泉州街	140	140	
中正區	4	天津街		忠孝東路	市民大道	210	210	
中正區	4	水源路		全部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正區	4	丹陽街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5	北平東路		起號	林森北路	150	150	
中正區	5	北平東路		林森北路	到底	140	140	
中正區	5	北平西路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5	永綏街		全部		270	270	
中正區	5	永春街		全部		110	110	
中正區	5	汀州路	1~3	中華路	思源街	140	140	
中正區	5	汀州路	3	思源街	基隆路	160	170	*
中正區	5	市民大道	1	承德路	捷運淡水線	230	230	
中正區	5	市民大道	1~3	捷運淡水線	新生南路	200	200	
中正區	6	同安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6	西藏路		中華路	汀州路	150	150	
中正區	7	辛亥路	1	汀州路	羅斯福路	140	140	
中正區	7	沅陵街		全部		270	270	
中正區	8	延平南路		忠孝西路	武昌街	250	250	
中正區	8	延平南路		武昌街	寶慶路	270	270	
中正區	8	延平南路		寶慶路	廣州街	200	200	
中正區	8	延平南路		廣州街	到底	170	170	
中正區	8	林森北路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220	220	
中正區	8	林森南路		忠孝東路	濟南路	200	200	
中正區	8	林森南路		濟南路	羅斯福路	150	150	
中正區	8	青島東路		全部		170	170	
中正區	8	青島西路		全部		170	170	
中正區	8	忠孝東路	1~2	中山南北路	新生南路	250	250	
中正區	8	忠孝西路	1	中華路	重慶南路	290	290	
中正區	8	忠孝西路	1	重慶南路	館前路	300	300	
中正區	8	忠孝西路	1	館前路	公園路	320	320	
中正區	8	忠孝西路	1	公園路	中山南北路	290	290	
中正區	8	杭州北路		全部		150	15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正區	8	杭州南路	1	忠孝東路	信義路	210	210	
中正區	8	杭州南路	2	信義路	羅斯福路	150	170	*
中正區	8	武昌街		懷寧街	重慶南路	210	210	
中正區	8	武昌街		重慶南路	中華路	250	250	
中正區	8	和平西路	1	羅斯福路	南昌路	220	220	
中正區	8	和平西路	1	南昌路	泉州街	200	200	
中正區	8	和平西路	2	泉州街	中華路	190	190	
中正區	8	金門街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8	金華街		全部		150	150	
中正區	8	金山北路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8	金山南路	1	忠孝東路	高架橋引道	150	150	
中正區	8	金山南路	1	高架橋引道	信義路	200	200	
中正區	8	秀山街		全部		260	260	
中正區	8	長沙街	1	全部		230	230	
中正區	9	重慶南路	1	忠孝西路	開封街	270	270	
中正區	9	重慶南路	1	開封街	寶慶路	300	300	
中正區	9	重慶南路	1	寶慶路	愛國西路	200	200	
中正區	9	重慶南路	2~3	愛國西路	和平西路	180	180	
中正區	9	重慶南路	3	和平西路	中正橋	140	140	
中正區	9	信陽街		全部		250	250	
中正區	9	信義路	1~2	中山南路	新生南路	250	250	
中正區	9	南陽街		全部		250	250	
中正區	9	南海路		羅斯福路	重慶南路	180	180	
中正區	9	南海路		重慶南路	和平西路	150	150	
中正區	9	南海路		和平西路	到底	140	140	
中正區	9	南昌路		全部		210	210	
中正區	9	泉州街		全部		120	120	
中正區	9	牯嶺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9	思源街		全部		180	18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正區	10	徐州路		全部		160	160	
中正區	10	泰安街		全部		160	160	
中正區	10	桃源街		全部		230	230	
中正區	10	晉江街		全部		120	120	
中正區	10	師大路		羅斯福路	汀州路	170	170	
中正區	10	師大路		汀州路	到底	160	160	
中正區	11	許昌街		全部		250	250	
中正區	11	常德街		全部		150	150	
中正區	11	紹興北街		全部		120	120	
中正區	11	紹興南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11	連雲街		全部		160	160	
中正區	11	莒光路		全部		150	150	
中正區	11	凱達格蘭大道		全部		200	200	
中正區	11	博愛路		忠孝西路	寶慶路	280	280	
中正區	11	博愛路		寶慶路	植物園	140	140	
中正區	12	開封街		館前路	中華路	250	250	
中正區	12	惠安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12	貴陽街		中山南路	中華路	150	150	
中正區	12	詔安街		全部		110	110	
中正區	12	湖口街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13	新生北路		全部		230	230	
中正區	13	新生南路	1	八德路	信義路	240	240	
中正區	13	愛國東路		中山南路	杭州南路	160	160	
中正區	13	愛國東路		74、110、116 巷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13	愛國西路		全部		170	190	*
中正區	13	廈門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13	福州街		羅斯福路	南昌路	160	160	
中正區	13	福州街		南昌路	泉州街	140	140	
中正區	14	漢口街		館前路	中華路	260	26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正區	14	銅山街		全部		140	160	*
中正區	14	齊東街		全部		130	130	
中正區	14	寧波東街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14	寧波西街		羅斯福路	重慶南路	200	200	
中正區	14	寧波西街		重慶南路	中華路	160	160	
中正區	15	廣州街		博愛路	中華路	140	140	
中正區	15	潮州街		全部		140	140	
中正區	15	衡陽路		全部		270	270	
中正區	17	濟南路	1~2	全部		200	200	
中正區	17	館前路		全部		290	290	
中正區	17	襄陽路		全部		270	270	
中正區	18	鎮江街		全部		200	200	
中正區	17	臨沂街		起號	仁愛路	170	170	
中正區	17	臨沂街		仁愛路	到底	160	160	
中正區	19	懷寧街		全部		250	250	
中正區	19	羅斯福路	1	愛國西路	福州街	240	240	
中正區	19	羅斯福路	2~3	福州街	辛亥路	220	220	
中正區	19	羅斯福路	3	辛亥路	新生南路	230	230	
中正區	19	羅斯福路	4	全部		230	240	*
中正區	20	寶慶路		全部		270	270	
大同區	3	大龍街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3	大龍街		民族西路	酒泉街	130	13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4	天水路		全部		220	220	
大同區	4	五原路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4	太原路		鄭州路	南京西路	260	260	
大同區	4	太原路		南京西路	平陽街	210	210	
大同區	4	太原路		平陽街	民生西路	200	20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同區	5	永昌街		迪化街	民樂街	210	210	
大同區	5	平陽街		承德路	寧夏路	200	200	
大同區	5	民生西路		捷運淡水線	迪化街	250	250	
大同區	5	民生西路		迪化街	水門	140	140	
大同區	5	民族西路(雙號)		捷運淡水線	延平北路	150	150	
大同區	5	民族西路(雙號)		延平北路	環河北路	140	140	
大同區	5	民族西路(單號)		捷運淡水線	延平北路	140	14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5	民族西路(單號)		延平北路	環河北路	130	13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雙號)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210	230	*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雙號)		承德路	民權西路144巷	210	210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雙號)		民權西路 144 巷(不含 144 巷)	到底	200	200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單號)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210	230	*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單號)		承德路	大龍街	210	210	
大同區	5	民權西路(單號)		大龍街	到底	200	200	
大同區	5	民樂街		永昌街	歸綏街	210	210	
大同區	5	民樂街		歸綏街	涼州街	130	130	
大同區	5	甘州街		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5	甘谷街		全部		210	210	
大同區	5	市民大道	1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230	250	*
大同區	6	西寧北路		全部		210	210	
大同區	6	安西街		全部		130	130	
大同區	6	伊寧街		重慶北路	延平北路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同區	6	伊寧街		延平北路	環河北路	110	110	
大同區	7	赤峰街		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1~2	忠孝西路	民權西路	250	25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1	69 巷全部		200	20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2	64、144、272、73、135、247 巷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2	210 巷全部		180	18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3	民權西路	民族西路	150	15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4	民族西路	到底	140	140	
大同區	8	延平北路	4	民族西路	酒泉街	130	13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8	長安西路		捷運淡水線	塔城街	220	220	
大同區	8	長安西路		塔城街	西寧北路	210	210	
大同區	8	長安西路		西寧北路	環河北路	140	140	
大同區	8	長安西路		269、300 巷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8	忠孝西路	2	中華路	西寧南路	200	200	
大同區	8	忠孝西路	2	西寧南路	環河北路	130	130	
大同區	8	昌吉街		承德路	重慶北路	140	140	
大同區	8	昌吉街		重慶北路	到底	130	130	
大同區	8	承德路	1	鄭州路	長安西路	210	220	*
大同區	8	承德路	1~3	長安西路	民族西路	210	210	
大同區	8	承德路	3	民族西路	到底	200	200	
大同區	8	承德路	3	民族西路	酒泉街	190	19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8	迪化街	1	南京西路	民生西路	250	250	
大同區	8	迪化街	1	民生西路	涼州街	200	200	
大同區	8	迪化街	1	涼州街	民權西路	150	15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同區	8	迪化街	2	民權西路	到底	120	120	
大同區	8	迪化街	2	民族西路	酒泉街	110	11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1~2	鄭州路	涼州街	250	250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1	5 巷全部		220	220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1	9、15、26、27、83、89 巷全部		200	200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2~3	涼州街	酒泉街	210	210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3	民族西路	酒泉街	200	20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9	重慶北路	3	酒泉街	到底	200	200	
大同區	9	南京西路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290	290	
大同區	9	南京西路		承德路	重慶北路	270	270	
大同區	9	南京西路		重慶北路	迪化街	250	250	
大同區	9	南京西路		迪化街	水門	200	200	
大同區	9	南京西路		107 巷全部		230	230	
大同區	9	哈密街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9	保安街		寧夏路	重慶北路	200	200	
大同區	9	保安街		重慶北路	延平北路	220	220	
大同區	10	酒泉街		延平北路	重慶北路	130	130	
大同區	10	酒泉街		重慶北路	捷運淡水線	150	150	
大同區	10	酒泉街		捷運淡水線	庫倫街	140	14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10	酒泉街(雙號)		庫倫街	重慶北路	140	14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同區	10	酒泉街(雙號)		重慶北路	延平北路	120	12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10	酒泉街(雙號)		延平北路	環河北路	110	11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10	庫倫街(雙號)		全部		140	14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10	庫倫街(單號)		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11	涼州街		水門	迪化街	130	130	
大同區	11	涼州街		迪化街	到底	140	140	
大同區	11	通河西街	1	全部		120	120	
大同區	12	華陰街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160	160	
大同區	12	華陰街		承德路	重慶北路	210	210	
大同區	12	華亭街		長安西路	南京西路	210	210	
大同區	12	敦煌路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12	貴德街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12	景化街		全部		130	130	
大同區	13	萬全街		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13	塔城街		全部		210	210	
大同區	14	寧夏路		南京西路	民生西路	220	220	
大同區	14	寧夏路		民生西路	民權西路	150	150	
大同區	15	鄭州路		承德路	太原路	200	200	
大同區	15	鄭州路		太原路	延平北路	220	220	
大同區	15	鄭州路		延平北路	西寧北路	200	200	
大同區	15	鄭州路		西寧北路	環河北路	140	140	
大同區	15	撫順街		全部		250	250	
大同區	16	興城街		全部		140	14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同區	16	錦西街		捷運淡水線	承德路	170	170	
大同區	16	錦西街		承德路	寧夏路	150	150	
大同區	17	環河北路		全部		140	140	
大同區	17	環河北路		民族西路	酒泉街	130	13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大同區	18	雙連街		全部		200	200	
大同區	18	歸綏街		全部		150	150	
大同區	21	蘭州街		重慶北路	民權西路	150	150	
大同區	21	蘭州街		民權西路	昌吉街	140	140	
中山區 中北	2	八德路	2	市民大道	復興北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3	大直街		全部		140	140	
中山區 中北	3	大佳街		全部		100	100	
中山區 中北	4	中山北路	4	中山橋	到底	150	160	*
中山區 中北	4	五常街		新生北路	到底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4	五常街(單號)		建國北路	五常國中	120	12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中山區 中北	4	內湖路	1	敬業四路	堤頂大道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5	市民大道	3	松江路	復興南路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5	北安路		中山北路	大直橋	140	14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北	5	北安路		大直橋	自強隧道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5	北安路		自強隧道	到底	140	140	
中山區 中北	5	四平街		松江路	伊通街	210	210	
中山區 中北	5	四平街		伊通街	建國北路	190	190	
中山區 中北	5	民生東路	2~3	松江路	復興北路	220	220	
中山區 中北	5	民族東路(雙號)		松江路	復興北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5	民族東路(單號)		松江路	復興北路	140	140	81.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5	民族東路		建國北路	復興北路	140	140	83.4 公告 飛為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5	民族東路		410 巷 2 弄全部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5	民權東路	2	松江路	建國北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5	民權東路	3	建國北路	復興北路	220	220	
中山區 中北	5	民權東路 3 段 39 巷	3	五常街	復興北路 514 巷	170	17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6	朱崙街		全部		140	140	
中山區 中北	6	安東街		八德路	市民大道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北	6	合江街		全部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6	伊通街		長安東路	南京東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6	伊通街		南京東路	長春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8	長安東路	2	松江路	建國北路	260	260	
中山區 中北	8	長安東路	2	建國北路	復興北路	210	210	
中山區 中北	8	長春路		松江路	復興北路	210	210	
中山區 中北	8	松江路(單號)		市民大道	長安東路	240	240	
中山區 中北	8	松江路(單號)		長安東路	民生東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北	8	松江路(單號)		民生東路	民權東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北	8	松江路(單號)		民權東路	民族東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8	松江路(單號)		民族東路以北		100	100	81.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單號)		起號	379 號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單號)		381 號	659 號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單號)		661 號	到底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雙號)		起號	478 號	130	13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雙號)		480 號	樂群三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8	明水路(雙號)		樂群三路	到底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9	建國北路	1~2	八德路	民權東路	210	210	
中山區 中北	9	建國北路	3	民權東路	到底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9	建國北路	3	93 巷 5 弄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9	建國北路(單號)	3	五常街	民族東路	170	17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9	建國南路	1	全部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9	南京東路	2~3	松江路	復興北路	280	280	
中山區 中北	11	通北街		全部(不含 65 巷 51 號至 67 號單號)		100	120	*
中山區 中北	11	通北街 65 巷 51 號至 67 號 (單號)		通北街 65 巷 51 號至 67 號(單號)		100	150	*
中山區 中北	11	基湖路		堤頂大道	樂群一路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2	渭水路		全部		120	120	
中山區 中北	12	復興北路		八德路	民權東路	220	220	
中山區 中北	12	復興北路		民權東路	到底	140	14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北	12	復興北路(雙號)		488 巷	民族東路	130	13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12	復興南路	1	市民大道	八德路	230	230	
中山區 中北	12	堤頂大道(雙號)	2	全部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2	植福路		全部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3	農安街		松江路	建國北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一路		全部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二路		全部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三路		北安路	樂群二路	180	200	*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三路(單號)		樂群二路	樂群一路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三路(雙號)		樂群二路	樂群一路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13	敬業四路		全部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一路		全部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二路		明水路	敬業三路	160	180	*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二路(雙號)		敬業三路	266 巷單號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二路(雙號)		266 巷雙號	堤頂大道	160	16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二路(單號)		敬業三路	堤頂大道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三路		明水路	敬業三路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5	樂群三路		敬業三路	堤頂大道	180	180	
中山區 中北	15	劍南路		全部		100	100	
中山區 中北	16	龍江路		八德路	民權東路	170	170	
中山區 中北	16	龍江路		民權東路	五常街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16	龍江路		五常街	民族東路	140	14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北	16	龍江路		356 巷 86、88、90 號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16	興安街		建國北路	龍江路	130	130	
中山區 中北	16	興安街		龍江路	復興北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16	錦州街		松江路	到底	150	150	
中山區 中北	16	遼寧街		八德路	朱崙街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6	遼寧街		朱崙街	南京東路	140	140	
中山區 中北	16	遼寧街		南京東路	到底	160	160	
中山區 中北	17	濱江街		全部		100	10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南	1	一江街		全部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	1	市民大道	南京東西路	280	28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	1	33 巷全部		190	19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	1	53 巷全部		210	21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	1	83、105、121、135 巷全部		240	24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	2	南京東西路	民權東西路	290	29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單號)	2-3	民權東路	農安街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單號)	3	農安街	中山橋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雙號)	2-3	民權西路	民族西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4	中山北路(雙號)	3	民族西路	中山橋	240	24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4	中原街		全部		190	190	
中山區 中南	4	天津街		市民大道	長安東路	220	220	
中山區 中南	4	天津街		長安東路	南京東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4	天祥路		全部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5	四平街		吉林路	松江路	210	21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南	5	民生東路	1	全部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5	民生東路	2	新生北路	松江路	230	230	
中山區 中南	5	民生西路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東路(雙號)		中山北路	林森北路	210	21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東路(雙號)		林森北路	松江路	130	13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東路(單號)		中山北路	林森北路	200	20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東路(單號)		林森北路	松江路	120	12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西路(雙號)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族西路(單號)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140	14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5	民權東路	1	中山北路	新生北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權東路	2	新生北路	松江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5	民權西路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5	市民大道(單號)	2	全部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5	市民大道(單號)	3	全部		180	18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南	5	玉門街		全部		140	140	
中山區 中南	6	吉林路		長安東路	長春路	260	260	
中山區 中南	6	吉林路		長春路	民權東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6	吉林路		民權東路	民族東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南	8	林森北路		市民大道	長安東路	230	230	
中山區 中南	8	林森北路		長安東路	南京東路	280	280	
中山區 中南	8	林森北路		南京東路	到底	260	260	
中山區 中南	8	林森北路		138 巷全部		240	240	
中山區 中南	8	長安東路		中山北路	林森北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8	長安東路		林森北路	松江路	260	260	
中山區 中南	8	長安西路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8	長春路		中山北路	新生北路	270	270	
中山區 中南	8	長春路		新生北路	松江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8	松江路(雙號)		市民大道	長安東路	240	240	
中山區 中南	8	松江路(雙號)		長安東路	民生東路	270	27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南	8	松江路(雙號)		民生東路	民權東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8	松江路(雙號)		民權東路	民族東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8	松江路(雙號)		民族東路以 北	到底	100	100	81.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9	南京東路	1~2	中山北路	松江路	300	300	
中山區 中南	9	南京西路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300	300	
中山區 中南	10	酒泉街		捷運淡水線	中山北路	140	14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12	華陰街		全部		160	160	
中山區 中南	13	新生北路	1~3	市民大道	民族東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13	新生北路	3	民族東路	中山橋	190	190	83.4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中山區 中南	13	農安街		中山北路	新生北路	260	260	
中山區 中南	13	農安街		新生北路	松江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15	撫順街		全部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15	德惠街		中山北路	林森北路	240	240	
中山區 中南	15	德惠街		林森北路	新生北路	210	21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中山區 中南	15	德惠街		新生北路	松江路	200	200	
中山區 中南	16	錦州街		中山北路	林森北路	250	250	
中山區 中南	16	錦州街		林森北路	松江路	150	150	
中山區 中南	16	錦西街		中山北路	捷運淡水線	260	260	
中山區 中南	17	濱江街		新生北路	松江路	100	100	
中山區 中南	18	雙城街		全部		210	210	
萬華區	3	大理街		全部		130	130	
萬華區	3	大埔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3	三水街		艋舺大道	昆明街	130	130	
萬華區	3	三水街		昆明街	梧州街	120	12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忠孝西路	開封街	230	23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開封街	武昌街	270	27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武昌街	成都路	300	30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成都路	南寧路	170	17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2	南寧路	和平西路	150	15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2	和平西路	水源路	140	14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1段12巷全部		210	210	
萬華區	4	中華路(雙號)	1	1段114巷全部		290	290	
萬華區	4	中華路2段416巷	2	國興路	萬大路237巷10弄	120	120	
萬華區	4	內江街		環河南路	康定路	140	140	
萬華區	4	內江街		康定路	昆明街	200	200	
萬華區	4	內江街		昆明街	漢中街	220	2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萬華區	4	內江街		55 巷全部		220	220	
萬華區	4	水源路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5	永福街		全部		130	130	
萬華區	5	民和街		全部		130	130	
萬華區	6	汀州路	1	艋舺大道	中華路	140	14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忠孝西路	開封街	200	20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開封街	漢口街	270	27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漢口街	武昌街	290	29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武昌街	成都路	300	30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成都路	內江街	270	27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內江街	貴陽街	230	23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貴陽街	桂林路	200	200	
萬華區	6	西寧南路		50 巷全部		220	220	
萬華區	6	西昌街		環河南路	內江街	130	130	
萬華區	6	西昌街		內江街	桂林路	150	150	
萬華區	6	西昌街		桂林路	廣州街	200	200	自 88.7 月 起不論樓 層一律按 其原有街 路等級調 整率調降 1 級
萬華區	6	西藏路		全部		150	150	
萬華區	6	西藏路		125 巷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6	西園路	1	長沙街	桂林路	150	150	
萬華區	6	西園路	1	桂林路	和平西路	220	220	
萬華區	6	西園路	1	1 段 256 巷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6	西園路	1~2	和平西路	寶興街	200	200	
萬華區	6	西園路	2	寶興街	到底	140	14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萬華區	6	成都路		中華路	昆明街	290	290	
萬華區	6	成都路		昆明街	康定路	270	270	
萬華區	6	成都路		康定路	環河南路	200	200	
萬華區	6	成都路		27 巷全部		270	270	
萬華區	8	青年路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8	長沙街	2	中華路	康定路	210	210	
萬華區	8	長沙街	2	康定路	環河南路	150	150	
萬華區	8	長順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8	長泰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8	忠孝西路	2	中華路	西寧南路	200	200	
萬華區	8	忠孝西路	2	西寧南路	環河南路	130	130	
萬華區	8	昆明街		忠孝西路	漢口街	200	200	
萬華區	8	昆明街		漢口街	武昌街	250	250	
萬華區	8	昆明街		武昌街	成都路	280	280	
萬華區	8	昆明街		成都路	內江街	270	270	
萬華區	8	昆明街		內江街	桂林路	210	210	
萬華區	8	昆明街		桂林路	和平西路	200	200	
萬華區	8	武昌街	2	中華路	昆明街	290	290	
萬華區	8	武昌街	2	昆明街	康定路	270	270	
萬華區	8	武昌街	2	康定路	環河南路	200	200	
萬華區	8	武昌街	2	71 巷全部		230	230	
萬華區	8	武成街		全部		110	110	
萬華區	8	和平西路(單號)	2~3	中華路	昆明街	190	190	
萬華區	8	和平西路(單號)	3	昆明街	西園路	250	250	
萬華區	8	和平西路(雙號)	2~3	中華路	和平西路 ³ 段 68 巷	190	190	
萬華區	8	和平西路(雙號)	3	和平西路 ³ 段 70 號	西園路	250	250	
萬華區	8	和平西路	3	西園路	到底	210	21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萬華區	8	東園街		全部		140	140	
萬華區	9	南寧路		全部		200	200	
萬華區	9	洛陽街		中華路	西寧南路	220	220	
萬華區	9	洛陽街		西寧南路	環河南路	200	200	
萬華區	9	柳州街		貴陽街	廣州街	200	200	
萬華區	10	峨眉街		中華路	漢中街	290	290	
萬華區	10	峨眉街		漢中街	西寧南路	320	320	
萬華區	10	峨眉街		西寧南路	昆明街	290	290	
萬華區	10	峨眉街		昆明街	環河南路	250	250	
萬華區	10	桂林路		中華路	柳州街	200	200	
萬華區	10	桂林路		柳州街	華西街	220	220	
萬華區	10	桂林路		華西街	環河南路	200	200	
萬華區	10	桂林路		環河南路	到底	150	150	
萬華區	11	國興路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11	康定路		艋舺大道	和平西路	200	200	
萬華區	11	康定路		和平西路	環河南路	220	220	
萬華區	11	莒光路		全部		150	150	
萬華區	11	梧州街		全部		140	140	
萬華區	12	雅江街		全部		150	150	
萬華區	12	開封街	2	中華路	西寧南路	210	210	
萬華區	12	開封街	2	西寧南路	環河南路	150	150	
萬華區	12	華西街		貴陽街	廣州街	140	140	
萬華區	12	貴陽街	2	中華路	康定路	200	200	
萬華區	12	貴陽街	2	康定路	西園路	150	150	
萬華區	12	貴陽街	2	西園路	環河南路	140	140	
萬華區	12	隆昌街		全部		130	130	
萬華區	12	富民路		全部		130	130	
萬華區	13	萬大路		全部		150	150	
萬華區	13	萬大路 277 巷		萬青街	西藏路 125 巷	120	1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萬華區	13	萬大路 423 巷		萬青街	青年路	120	120	
萬華區	13	萬青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14	漢口街	2	中華路	昆明街	250	250	
萬華區	14	漢口街	2	昆明街	到底	200	200	
萬華區	14	漢中街		開封街	武昌街	210	210	
萬華區	14	漢中街		武昌街	成都路	320	320	
萬華區	14	漢中街		成都路	長沙街	250	25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單號)		廣州街	西園路	180	18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單號)		西園路	艋舺大道 403 號	150	15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單號)		艋舺大道 405 號	西藏路	130	13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雙號)		廣州街	西園路	140	14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雙號)		西園路	艋舺大道 380 號	150	15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雙號)		艋舺大道 382 號	西藏路	130	130	
萬華區	14	艋舺大道		西藏路	環河南路	150	150	
萬華區	15	廣州街		中華路	昆明街	140	140	
萬華區	15	廣州街		昆明街	康定路	150	150	
萬華區	15	廣州街		康定路	西園路	220	220	
萬華區	15	廣州街		西園路	梧州街	150	150	
萬華區	15	廣州街		梧州街	到底	120	120	
萬華區	15	德昌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16	興寧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16	興義街		全部		120	120	
萬華區	17	環河南路	1	忠孝西路	成都路	150	150	
萬華區	17	環河南路	2~3	成都路	到底	140	140	
萬華區	18	雙園街		西園路	雙園堤防	120	1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萬華區	18	雙和街		中華路	萬大路	130	130	
萬華區	20	寶興街		全部		150	150	
信義區	3	大道路		全部		140	140	
信義區	4	仁愛路	4	光復南路	市府路	240	240	
信義區	4	中坡北路(單號)		全部		150	150	
信義區	4	中坡南路(雙號)		起號	中坡南路 80 號	150	150	
信義區	4	中坡南路(雙號)		中坡南路 82 號	到底	130	130	
信義區	4	文昌街		全部		140	140	
信義區	5	永吉路(單號)		基隆路	永吉路 37 巷	140	140	
信義區	5	永吉路(單號)		永吉路 39 號	中坡北路	170	170	
信義區	5	永吉路(雙號)		基隆路	永吉路 30 巷 (不含 30 巷)	140	140	
信義區	5	永吉路(雙號)		永吉路 30 巷	中坡北路	170	170	
信義區	5	市府路		全部		280	290	*
信義區	5	市民大道(雙號)	5	光復南路	基隆路	140	140	
信義區	5	市民大道	6	起號	中坡北路	-	170	*
信義區	6	光復南路		市民大道	仁愛路	230	230	
信義區	6	光復南路		仁愛路	信義路	210	210	
信義區	6	光復南路		信義路	到底	200	200	
信義區	7	吳興街(單號)		起號	99 巷	140	140	
信義區	7	吳興街(單號)		101 號	281 巷(不含 281 巷)	150	150	
信義區	7	吳興街(單號)		281 巷	到底	140	140	
信義區	7	吳興街(雙號)		起號	106 巷	140	140	
信義區	7	吳興街(雙號)		108 號	284 巷(不含 284 巷)	150	150	
信義區	7	吳興街(雙號)		284 巷	到底	140	14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信義區	8	林口街		全部		130	130	
信義區	8	青雲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4	光復南路	基隆路	270	27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單號)	5	基隆路	松仁路	230	250	*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雙號)	5	基隆路	松仁路	280	28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松仁路	松山路	220	22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松山路	中坡南路	170	17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71 巷	5	71 巷 11 弄 1~29、6~32 號		170	17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71 巷	5	71 巷 3 弄 5~27、6~32 號		170	17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236 巷	5	松高路	松仁路 95 巷	220	22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295 巷	5	295 巷 11、14-16、19、 21、26、28、30、32、36 號		150	15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295 巷	5	295 巷 48~58、27~37 號		170	170	
信義區	8	忠孝東路 5 段 295 巷	5	295 巷 46 弄 2~12、1~7 號		170	170	
信義區	8	松山路(單號)		起號	永吉路	170	170	
信義區	8	松山路(單號)		永吉路	到底	150	170	*
信義區	8	松山路(雙號)		全部		150	170	*
信義區	8	松高路		市府路	松仁路	280	290	*
信義區	8	松高路		松仁路口	忠孝東路 5 段 236 巷	220	220	
信義區	8	松平路		起號	松仁路	200	200	
信義區	8	松平路		松仁路	信義路 5 段 150 巷	230	230	
信義區	8	松仁路		忠孝東路	信義路	280	290	*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信義區	8	松仁路(單號)		信義路 5 段	信義路 5 段 150 巷 14 弄	230	230	
信義區	8	松仁路(單號)		信義路 5 段 150 巷 14 弄	吳興街口	200	200	
信義區	8	松仁路(雙號)		信義路 5 段	莊敬路 423 巷 8 弄	230	230	
信義區	8	松仁路(雙號)		莊敬路 423 巷 8 弄	吳興街口	200	200	
信義區	8	松仁路		吳興街口	到底	140	140	
信義區	8	松隆路		基隆路	永吉路	200	200	
信義區	8	松隆路		永吉路	松山路	150	170	*
信義區	8	松隆路		松山路	中坡北路	170	170	
信義區	8	松勇路		全部		220	220	
信義區	8	松智路		松高路	信義路	280	290	*
信義區	8	松智路		信義路	松平路	240	240	
信義區	8	松智路		松平路	到底	200	200	
信義區	8	松智路		31 巷、29 巷全部		200	200	
信義區	8	松德路		全部		150	170	*
信義區	8	松勤街		起號	信義路 5 段 14 巷	200	200	
信義區	8	松勤街		信義路 5 段 14 巷	信義路 5 段 150 巷	240	240	
信義區	8	松信路		全部		140	140	
信義區	8	松廉路		全部		280	290	*
信義區	8	松壽路		全部		280	290	*
信義區	8	和平東路	3	基隆路	553 巷	170	170	
信義區	8	和平東路	3	555 巷	到底	-	120	*
信義區	8	東興路		基隆路	市民大道	180	180	
信義區	8	虎林街		八德路	松隆路	120	1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信義區	8	虎林街		松隆路	到底	130	130	
信義區	9	信義路	4	光復南路	基隆路	230	250	*
信義區	9	信義路	5	基隆路	松仁路	280	290	*
信義區	9	信義路	5	松仁路	松德路	220	240	*
信義區	9	信義路	5	150 巷全部		150	150	
信義區	9	信義路	6	松德路	到底	200	200	
信義區	9	信安街		全部		150	150	
信義區	9	臥龍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10	祥雲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11	崇德街		起號	268 號	150	150	
信義區	11	崇德街		269 號	到底	130	130	
信義區	11	莊敬路		全部		170	170	
信義區	11	基隆路	1	八德路	忠孝東路	200	200	
信義區	11	基隆路(單號)	1	忠孝東路	信義路	280	290	*
信義區	11	基隆路(雙號)	1	忠孝東路	信義路	220	220	
信義區	11	基隆路	2	信義路	和平東路	200	200	
信義區	12	逸仙路		全部		220	220	
信義區	12	景雲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12	富陽街		全部		150	150	
信義區	12	紫雲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13	瑞雲街		全部		110	110	
信義區	13	福德街		全部		130	150	*
信義區	13	煙廠路		全部		-	230	*
信義區	14	嘉興街		起號	基隆路	130	130	
信義區	14	嘉興街		基隆路	到底	140	140	
信義區	16	興雅路		全部		280	280	
松山區	2	八德路	2	復興南路	敦化南北路	220	220	
松山區	2	八德路	3	全部		180	190	*
松山區	2	八德路	4	全部		180	18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松山區	3	三民路		起號	延壽街	140	140	
松山區	3	三民路		延壽街	到底	150	150	
松山區	4	五常街		復興北路	到底	130	130	
松山區	5	北寧路		全部		150	160	*
松山區	5	民生東路	3	復興北路	敦化北路	220	220	
松山區	5	民生東路	4-5	敦化北路	新東街	200	200	
松山區	5	民生東路	5	新東街	塔悠路	180	180	
松山區	5	民生東路	5	177 巷 6、8 弄全部		150	150	
松山區	5	民族東路		復興北路	復興北路 499 巷	140	14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5	民族東路		復興北路 499 巷	到底	140	140	
松山區	5	民權東路(單號)	3	復興北路	敦化北路	200	200	
松山區	5	民權東路(雙號)	3	復興北路	敦化北路	220	220	
松山區	5	民權東路	4-5	敦化北路	基隆河	150	150	
松山區	5	民權東路(單號)	5	起號	基隆河	140	14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5	民權東路(雙號)	5	民權東路 5 段 34 號	基隆河	140	14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5	市民大道	4	復興南路	敦化南路	180	180	
松山區	5	市民大道	4	敦化南路	延吉街	160	160	
松山區	5	市民大道	4-5	延吉街	東興路	150	150	
松山區	5	市民大道	5	東興路	基隆路	140	140	
松山區	5	市民大道	6	全部		-	160	*
松山區	6	光復北路		八德路	健康路	170	170	
松山區	6	光復北路		健康路	到底	150	15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松山區	6	光復南路		八德路	市民大道	180	180	
松山區	6	吉祥路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8	延吉街		八德路	市民大道	150	160	*
松山區	8	延壽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8	長安東路	2	復興北路	八德路	210	210	
松山區	8	長春路		復興北路	敦化北路	210	210	
松山區	8	松河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8	松山路		全部		150	150	
松山區	8	東興路		市民大道	南京東路	170	170	
松山區	8	東寧路		全部		130	130	
松山區	8	虎林街		八德路	松隆路	120	120	
松山區	9	南京東路	3	復興北路	敦化北路	270	270	
松山區	9	南京東路	4	全部		240	240	
松山區	9	南京東路	5	全部		210	210	南京東路 5 段單號自 351 號至 411 號、雙號 308 號至 370 號按原有街路調整率調降 1 級
松山區	11	健康路		全部		170	170	單號自 327 號至底、雙號自寶清街至底自 90.7 月起不論樓層一律按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其原有街路等級調整率調降 1 級
松山區	11	基隆路	1	南京東路	八德路	140	140	
松山區	12	敦化北路		八德路	民生東路	270	270	
松山區	12	敦化北路		民生東路	機場	240	240	
松山區	12	敦化南路	1	八德路	市民大道	270	270	
松山區	12	復興北路		八德路	民權東路	220	220	
松山區	12	復興北路		民權東路	到底	140	140	
松山區	12	復興北路		499 巷單號全部		130	13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12	復興北路(單號)		499 巷單號	民族東路	130	13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12	復興南路	1	八德路	市民大道	230	230	
松山區	12	富錦街		敦化北路	光復北路	140	140	
松山區	12	富錦街		光復北路	到底	130	130	
松山區	12	富錦街		自 581 巷、574 巷起	民權東路	120	12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松山區	13	新東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13	新中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13	塔悠路		全部		150	150	
松山區	14	寧安街		全部		140	150	*
松山區	15	撫遠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15	撫遠街		民權東路	濱江街	130	130	83.4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松山區	15	慶城街		全部		210	210	
松山區	16	興安街		全部		130	130	
松山區	17	濱江街		撫遠街	復興北路	100	100	
松山區	20	寶清街		全部		140	140	
松山區	20	饒河街		全部		170	180	*
南港區	2	八德路	4	全部		170	170	
南港區	3	三重路		經貿園區區塊		140	150	*
南港區	3	三重路		除經貿園區外		140	140	
南港區	3	中南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3	中坡南路		全部		150	150	
南港區	3	中坡北路		全部		150	150	
南港區	5	永吉路		全部		150	150	
南港區	5	玉成街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單號)	7	中坡北路	玉成街	-	15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單號)	7	玉成街	到底	-	12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雙號)	7	中坡北路	東新街	-	12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雙號)	7	東新街	昆陽街	-	14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單號)	8	興中路	東南街	-	14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單號)	8	東南街	中南街	-	11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單號)	8	中南街	到底	-	130	*
南港區	5	市民大道(雙號)	8	興中路	到底	-	110	*
南港區	6	成福路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6	成功路	1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6	合順街		全部		100	100	
南港區	6	同德路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6	向陽路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8	忠孝東路	5	全部		170	170	
南港區	8	忠孝東路	6	全部		150	150	
南港區	8	忠孝東路	7	全部		140	14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南港區	8	昆陽街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8	東明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8	東新街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8	東南街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8	松河街		玉成街	三重路	110	110	
南港區	9	研究院路	1	全部		140	140	
南港區	9	研究院路	2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9	研究院路	3-4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9	重陽路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9	南深路		全部		90	90	83.4 公告 山豬窟垃 坡掩埋場 鄰近地區 調整率調 整為 90%， 其巷或弄 再減 1 級 至 80% 為 止。
南港區	9	南港路	1	全部		150	150	
南港區	9	南港路	2-3	全部		140	140	
南港區	12	惠民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12	富康街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12	港東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13	新民街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13	福德街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13	福山街		全部		100	100	
南港區	13	經貿一路		全部		140	150	*
南港區	13	經貿二路		全部		150	160	*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南港區	13	經園街		全部		120	120	
南港區	13	園區街(單號)		全部		130	140	*
南港區	13	園區街(雙號)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16	興東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16	興華路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16	興南街		全部		110	110	
南港區	16	興中路		全部		130	130	
南港區	18	舊莊街	1~2	全部		90	90	83.4 公告 山豬窟垃 坡掩埋場 鄰近地區 調整率調 整為 90%， 其巷或弄 再減 1 級 至 80% 為 止。
文山區	1	一壽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3	三福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3	久康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3	下崙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4	公館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4	木柵路	1~3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4	木柵路	4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4	木柵路	5	全部		100	100	
文山區	4	中崙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4	木新路	1~3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5	汀洲路	4	福和橋	到底	130	130	
文山區	5	仙岩路		全部		120	1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文山區	6	永安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6	老泉街		全部		100	100	
文山區	6	光輝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7	辛亥路	4-6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7	辛亥路	7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7	車前路		全部		160	160	
文山區	8	忠順街	1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8	忠順街	2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8	育英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8	秀明路	1~2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8	恆光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8	和興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9	保儀路		起號	永安街22巷	120	120	
文山區	9	保儀路		永安街22巷	到底	110	110	
文山區	9	軍功路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9	政大一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9	政大二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9	政大三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9	指南路	1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9	指南路(單號)	2	1號	177號	130	130	
文山區	9	指南路(單號)	2	179號	到底	120	120	
文山區	9	指南路(雙號)	2	2號	64號	130	130	
文山區	9	指南路(雙號)	2	66號	到底	120	120	
文山區	9	指南路	3	全部		100	100	
文山區	12	景仁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2	景文街		全部		140	140	
文山區	12	景美街		全部		140	140	
文山區	12	景明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2	景隆街		全部		120	12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文山區	12	景後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2	景福街		羅斯福路	景仁街	120	120	
文山區	12	景福街		景仁街	景福街 228 號	110	110	
文山區	12	景福街		景福街 230 巷	羅斯福路	120	120	
文山區	12	景華街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12	景中街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12	景興路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12	景豐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2	開元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2	集英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2	富山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溪口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溪洲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盛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3	萬隆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3	萬慶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3	萬芳路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3	萬壽路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3	萬美街	1~2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利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樂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和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安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萬寧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試院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3	新光路	1~2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4	福興路		全部		110	11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文山區	15	樟新街		全部		120	120	
文山區	16	興隆路	1~2	全部		130	130	
文山區	16	興隆路	3	辛亥路	萬芳路	150	160	*
文山區	16	興隆路	3	萬芳路	到底	110	110	
文山區	16	興隆路	4	起號	下崙路(不含興隆路 4 段 109 巷)	110	110	
文山區	16	興隆路	4	下崙路(興隆路 4 段 109 巷)	木新路	120	130	*
文山區	16	興德路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6	興順街		全部		110	110	
文山區	19	羅斯福路	4	雙號 200 號	到底	150	150	
文山區	19	羅斯福路	5~6	全部		160	170	*
大安區	2	八德路	2	新生南北路	市民大道	220	220	
大安區	3	大安路	1	市民大道	仁愛路	230	260	*
大安區	3	大安路	1	仁愛路	信義路	220	230	*
大安區	3	大安路	2	信義路	到底	190	210	*
大安區	4	仁愛路	3~4	新生南路	光復南路	250	250	
大安區	4	文昌街		全部		150	170	*
大安區	5	永康街		信義路	金華街	200	220	*
大安區	5	永康街		金華街	到底	160	160	
大安區	5	永康街		7、13、17、23、31、33、37、41、47、2、4、6、8、10、12、14 巷全部		160	180	*
大安區	5	四維路		全部		160	170	*
大安區	5	市民大道	3	新生南路	復興南路	180	180	
大安區	5	市民大道	3	210 號	282 號	160	160	
大安區	5	市民大道	4	復興南路	延吉街	220	2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安區	5	市民大道	4	延吉街	光復南路	180	180	
大安區	6	安東街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150	170	*
大安區	6	安和路	1	敦化南路	信義路	230	250	*
大安區	6	安和路	2	信義路	到底	220	240	*
大安區	6	安居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6	光復南路		市民大道	仁愛路	230	230	
大安區	6	光復南路		仁愛路	信義路	210	210	
大安區	6	光復南路		信義路	到底	200	200	
大安區	7	辛亥路	1~2	全部		160	160	
大安區	7	辛亥路	3	復興南路	辛亥隧道	140	140	
大安區	8	延吉街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200	220	*
大安區	8	延吉街		忠孝東路	仁愛路	250	250	
大安區	8	延吉街		仁愛路	信義路	170	200	*
大安區	8	青田街		全部		170	170	
大安區	8	長興街		全部		130	130	
大安區	8	忠孝東路	3	新生南路	建國南路	250	250	
大安區	8	忠孝東路	3	建國南路	復興南路	280	280	
大安區	8	忠孝東路	4	復興南路	延吉街	320	320	
大安區	8	忠孝東路	4	延吉街	光復南路	290	290	
大安區	8	忠孝東路	4	181 巷 35 弄、40 弄		280	280	
大安區	8	杭州南路	2	信義路	羅斯福路	150	150	
大安區	8	和平東路	1~3	羅斯福路	基隆路	220	220	
大安區	8	和平東路	1	248 巷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8	和平東路	3	基隆路	臥龍街	190	190	
大安區	8	和平東路	3	臥龍街	到底	-	130	*
大安區	8	金華街		杭州南路	金山南路	150	150	
大安區	8	金華街		金山南路	新生南路	170	170	
大安區	8	金山南路	2	信義路	愛國東路	200	220	*
大安區	8	金山南路	2	愛國東路	和平東路	170	180	*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安區	8	東豐街		全部		170	170	
大安區	8	芳蘭路		全部		130	130	
大安區	9	建國南路	1~2	全部		200	200	
大安區	9	信義路	2	杭州南路	金山南路	250	250	
大安區	9	信義路	2	金山南路	新生南路	270	280	*
大安區	9	信義路	3~4	新生南路	敦化南路	250	250	
大安區	9	信義路	4	敦化南路	光復南路	240	250	*
大安區	9	信義路	3	134 巷		170	170	
大安區	9	信義路	3	134 巷 86 弄		150	150	
大安區	9	信義路	3	134 巷 45、55、65 弄		140	140	
大安區	9	臥龍街		起號	基隆路	140	140	
大安區	9	臥龍街		基隆路	到底	130	130	
大安區	10	泰順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0	師大路		和平東路	羅斯福路	190	190	
大安區	10	浦城街		全部		140	140	
大安區	11	通化街		文昌街	通化街 101、 98 巷(不含)	170	190	*
大安區	11	通化街		通化街 101、 98 巷	通化街 170、 171 巷(不含)	170	170	
大安區	11	通化街		通化街 170、 171 巷	樂利路	130	130	
大安區	11	通安街		全部		140	150	*
大安區	11	基隆路	2	光復南路	敦化南路	200	200	
大安區	11	基隆路	3	敦化南路	辛亥路	180	180	
大安區	11	基隆路	3~4	辛亥路	羅斯福路	150	150	
大安區	12	敦化南路	1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280	280	
大安區	12	敦化南路	1	忠孝東路	仁愛路	300	300	
大安區	12	敦化南路	1~2	仁愛路	和平東路	270	270	
大安區	12	敦化南路	2	和平東路	到底	250	25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大安區	12	敦化南路	2	37、55、172 巷		210	210	
大安區	12	復興南路(單號)	1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270	270	
大安區	12	復興南路(雙號)	1	市民大道	忠孝東路	260	260	
大安區	12	復興南路	1	忠孝東路	仁愛路	270	270	
大安區	12	復興南路	1~2	仁愛路	和平東路	240	240	
大安區	12	復興南路	2	和平東路	到底	200	200	
大安區	12	敦南街		全部		180	180	
大安區	12	富陽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2	雲和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2	溫州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3	新生北路	1	市民大道	八德路	230	230	
大安區	13	新生南路	1	全部		240	240	
大安區	13	新生南路	2	全部		220	220	
大安區	13	新生南路	3	全部		180	180	
大安區	13	愛國東路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3	瑞安街		全部		160	180	*
大安區	14	嘉興街		全部		140	140	
大安區	15	潮州街		全部		160	160	
大安區	15	樂利路		全部		190	190	
大安區	15	樂業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6	龍泉街		全部		150	150	
大安區	17	濟南路	3	新生南路	到底	170	170	
大安區	18	臨江街		全部		160	170	*
大安區	19	麗水街		全部		170	190	*
大安區	19	羅斯福路	2~3	杭州南路	辛亥路	220	220	
大安區	19	羅斯福路	3	辛亥路	新生南路	230	230	
大安區	19	羅斯福路	4	新生南路	基隆路	200	200	
大安區	19	羅斯福路	4	基隆路	到底	150	150	
士林區	2	力行街		全部		100	10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士林區	3	大東路		起號	大南路	170	170	
士林區	3	大東路		大南路	到底	140	150	*
士林區	3	大西路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3	大南路		起號	基河路	170	170	
士林區	3	大南路		基河路	到底	140	140	
士林區	3	大北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3	大光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3	大亨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3	小東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3	小西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3	小南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3	小北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3	士東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3	士商路		承德路 4 段	中正路	150	150	
士林區	3	士商路		中正路	承德路 5 段	130	130	
士林區	3	下樹林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4	仁民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4	中山北路	4	中山橋	4 段底	150	160	*
士林區	4	中山北路	5	全部		170	180	*
士林區	4	中山北路	6	起號	德行東西路	180	180	
士林區	4	中山北路	6	德行東西路	到底	170	170	
士林區	4	中山北路	7	起號	到底	150	150	
士林區	4	中正路		雨農路	文昌路	170	170	
士林區	4	中正路		文昌路	環河北路	130	130	
士林區	4	中庸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4	中庸一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4	中庸二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4	中庸五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4	中興街		全部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士林區	4	中社路	1~2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4	中華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4	天母東路(單號)		中山北路	天母東路 69 巷	170	170	
士林區	4	天母東路(單號)		天母東路 69 巷	到底	150	150	
士林區	4	天母東路(雙號)		中山北路	忠誠路	170	170	
士林區	4	天母東路(雙號)		忠誠路	到底	150	150	
士林區	4	天母西路		全部		170	170	
士林區	4	天母北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4	天玉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4	文林路		起號	小北街	180	180	
士林區	4	文林路		小北街	美崙街	170	170	
士林區	4	文林路		美崙街	到底	140	140	
士林區	4	文昌路		起號	美崙街	140	140	
士林區	4	文昌路		美崙街	到底	120	120	
士林區	5	永公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5	永平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5	平菁街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6	安平街		全部		150	150	
士林區	6	光華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6	自祥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6	仰德大道	1~2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6	仰德大道	3~4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6	至善路	1~2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6	至善路	3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6	至誠路	1~2	起號	兩聲街	120	120	
士林區	6	至誠路	2	兩聲街	中山北路	140	140	
士林區	6	竹子湖路		211 號	300 號	100	10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士林區	7	克強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7	芝玉路	1~2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7	志成街		全部		120	140	*
士林區	8	社正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社子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社中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延平北路	5~6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8	延平北路	7~9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8	忠義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8	忠勇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忠誠路	1~2	全部		180	180	
士林區	8	幸福街		全部		110	130	*
士林區	8	明溪街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8	承德路	4	民族西路	通河街	200	200	
士林區	8	承德路	4	通河街	中正路	180	180	
士林區	8	承德路	5	中正路	雙溪橋	110	110	
士林區	8	和平路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8	和豐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雨聲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8	雨農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8	長春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8	東山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9	重慶北路	4	全部		200	200	
士林區	9	故宮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9	美德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9	美崙街		起號	文昌路	140	140	
士林區	9	美崙街		文昌路	到底	120	120	
士林區	9	前港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9	前街		全部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士林區	9	後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9	後港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9	柳營路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9	建業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0	倫等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0	格致路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11	通河東街	1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1	通河東街	2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1	通河西街	1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1	通河西街	2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1	通河街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1	國華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1	國泰街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11	基河路		起號	文林路	180	180	
士林區	11	基河路		文林路	大南路	160	160	
士林區	11	基河路		大南路	中正路	150	150	
士林區	11	基河路		中正路	承德路	130	130	
士林區	11	莊頂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2	華榮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12	華聲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2	華岡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2	華興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2	華齡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2	華光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2	菁山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2	貴富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2	陽明路	1	2 號	80 號	130	130	
士林區	12	凱旋路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3	新安路		全部		110	11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士林區	13	新園街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13	愛富一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3	愛富二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3	愛富三街		全部		110	110	
士林區	13	葫東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3	葫蘆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3	福德路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3	福壽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13	福港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13	福林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3	福榮街		全部		130	130	
士林區	13	福華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3	福國路		全部		150	150	
士林區	13	福志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4	翠山街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15	德行東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5	德行西路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5	劍南路		全部		100	100	
士林區	15	劍潭路		起號	後港街	200	200	
士林區	15	劍潭路		後港街	到底	140	140	
士林區	17	磺溪街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7	環河北路	3	全部		140	140	
士林區	18	雙溪街		全部		120	120	
士林區	18	臨溪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	一心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	一德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3	大同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3	大業路		承德路	大同街	120	120	
北投區	3	大業路		大同街	泉源路	130	13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3	大屯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3	大度路	1~3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3	大度路		全部		-	110	*
北投區	3	大興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3	三合街	2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4	公館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4	公館路		85 巷 2 弄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4	中山北路	7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4	中央北路	1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4	中央北路	2~4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4	中央南路	1	起號	崇仁路 1 段	140	140	
北投區	4	中央南路	1~2	崇仁路 1 段	到底	130	130	
北投區	4	中和街(單號)		起號	大同街	140	140	
北投區	4	中和街(單號)		大同街	到底	120	120	
北投區	4	中和街(雙號)		起號	370 巷(不含)	140	140	
北投區	4	中和街(雙號)		370 巷	到底	120	120	
北投區	4	中心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4	中正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4	中華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4	中山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4	中興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4	天母西路		全部		160	160	
北投區	4	天母北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4	文林北路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4	文化一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4	文化三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5	永興路	1~2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5	民權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5	民族街		全部		120	12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5	石牌路	1	全部		150	160	*
北投區	5	石牌路(單號)	2	9 號	石牌路 2 段 97 巷(不含)	160	180	*
北投區	5	石牌路(單號)	2	石牌路 2 段 97 巷	天母西路	140	150	*
北投區	5	石牌路(雙號)	2	起號	石牌路 2 段 90 巷(不含)	160	180	*
北投區	5	石牌路(雙號)	2	石牌路 2 段 90 巷	天母西路	140	150	*
北投區	5	石牌路	2	天母西路	到底	120	130	*
北投區	5	石牌路 2 段 343 巷 8 弄		全部		-	110	*
北投區	5	石仙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5	立功街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5	立農街	1~2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5	立德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5	立賢路		全部		-	130	*
北投區	5	北投路	1~2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6	竹子湖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6	西安街	1	起號	石牌路 1 段 166 巷 43 弄 (含弄)	120	120	
北投區	6	西安街	1	石牌路 1 段 166 巷 43 弄	到底	140	140	
北投區	6	西安街	2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6	西園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6	吉利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6	同德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6	光明路		北投捷運站	到底	150	15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6	自強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6	行義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7	杏林一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7	杏林二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7	杏林三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長壽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奉賢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明德路		起號	東華街 1 段	130	130	
北投區	8	明德路		東華街 1 段	東陽街	140	140	
北投區	8	明德路		東陽街	到底	120	120	
北投區	8	承德路	6~7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8	東華街	1	起號	裕民六路	120	120	
北投區	8	東華街	1	裕民六路	裕民二路	130	130	
北投區	8	東華街	1~2	裕民二路	義理街	140	140	
北投區	8	東華街	2	義理街	到底	120	120	
北投區	8	東陽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東昇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秀山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8	育仁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8	知行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8	奇岩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8	宜山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9	建民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9	建業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9	建國街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9	泉源路(單號)		大業路	泉源路 35 巷	140	140	
北投區	9	泉源路(單號)		泉源路 35 巷	到底	130	130	
北投區	9	泉源路(雙號)		大業路	新民路 1 巷	140	140	
北投區	9	泉源路(雙號)		新民路 1 巷	到底	130	13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9	洲美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9	幽雅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9	重三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0	紗帽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0	珠海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0	振興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0	振華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0	致遠一路	1~2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0	致遠二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0	致遠三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1	崗山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1	清江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1	清溪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1	崇仰一~九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1	崇仁路	1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2	裕民一路		全部		150	150	
北投區	12	裕民二路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12	裕民三路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12	裕民四路		全部		140	140	
北投區	12	裕民六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2	開明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2	復興一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2	復興二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2	復興三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2	復興四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2	尊賢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2	富貴一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2	湖山路	1~2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2	湖底路		全部		100	100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12	進賢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2	陽明路	1	單號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2	陽明路	2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2	登山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2	勝利街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3	溫泉路		光明路	奇岩路	130	130	
北投區	13	溫泉路		奇岩路	到底	120	120	
北投區	13	溫泉路銀光巷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3	新市街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3	新生街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3	新興路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3	新民路(單號)		泉源路	新民路1巷	140	140	
北投區	13	新民路(單號)		新民路1巷	到底	130	130	
北投區	13	新民路(雙號)		泉源路	新民路22巷	140	140	
北投區	13	新民路(雙號)		新民路22巷	到底	130	130	
北投區	13	新民路2巷、 4巷		全部		-	130	*
北投區	13	義理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3	義方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3	聖景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4	榮華一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4	榮華二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4	榮華三路		全部		130	130	
北投區	14	翠嶺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4	翠宜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4	翠華街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4	翠雲街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4	實踐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5	稻香路		全部		100	10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北投區	16	樹林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6	學園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6	磺港路		光明路	大興街	130	130	
北投區	16	磺港路		大興街	延壽橋	120	120	
北投區	16	磺港路		延壽橋	公館路	110	110	
北投區	17	隱潭路		全部		100	100	
北投區	17	關渡路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8	雙全街		全部		120	120	
北投區	18	豐年路	1~2	全部		110	110	
北投區	19	懷德街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3	大湖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3	大湖山莊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4	五分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4	內湖路(單號)	1	全部		140	140	
內湖區	4	內湖路(雙號)	1	堤頂大道	港墘路	180	190	*
內湖區	4	內湖路(雙號)	1	港墘路	到底	140	140	
內湖區	4	內湖路	2	起號	179 巷	110	110	
內湖區	4	內湖路	2	181 號	235 巷(不含 235 巷)	120	120	
內湖區	4	內湖路	2	235 巷	到底	130	130	
內湖區	4	內湖路	3	起號	金龍路	110	110	
內湖區	4	內湖路	3	金龍路	到底	100	100	
內湖區	4	文湖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4	文德路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5	民權東路	6	基隆河	到底	150	150	
內湖區	5	民權東路(單號)	6	起號	81 巷(不含 81 巷內房屋)	140	140	86.3 公告為飛航管制區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內湖區	5	民權東路(雙號)	6	起號	136 巷(不含 136 巷單號)	140	140	86.3 公告 為飛航管 制區
內湖區	5	民權東路	6	206 巷 143 弄、232 巷 26 弄		110	110	
內湖區	5	民善街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5	永保街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5	石潭路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6	成功路	2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6	成功路	3~5	全部		140	140	
內湖區	6	安康路		起號	康寧路	100	100	
內湖區	6	安康路		康寧路	東湖路	110	110	
內湖區	6	安泰街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6	安美街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6	江南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6	行愛路		全部		160	160	
內湖區	6	行忠路		全部		160	160	
內湖區	6	行善路(單號)		堤頂大道	舊宗路	120	120	
內湖區	6	行善路(雙號)		堤頂大道	舊宗路	150	150	
內湖區	6	行善路		舊宗路	行忠路	150	150	
內湖區	8	金龍路		成功路	內湖路 3 段 59 巷(不含 59 巷)	120	120	
內湖區	8	金龍路		內湖路 3 段 59 巷	到底	110	110	
內湖區	8	金湖路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8	金莊路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8	金豐街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9	洲子街		全部		180	190	*

行政 區域	筆 劃	街路名稱	段 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內湖區	8	東湖路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9	星雲街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9	南京東路(單號)	6	起號	舊宗路	120	120	
內湖區	9	南京東路(單號)	6	舊宗路	金豐街	120	150	*
內湖區	9	南京東路(雙號)	6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11	康寧路	1	起號	星雲街	130	130	
內湖區	11	康寧路	1	星雲街	到底	110	110	
內湖區	11	康寧路	3	全部		130	130	
內湖區	11	康樂街		東湖路	康樂街 191 巷(不含 191 巷)	110	110	
內湖區	11	康樂街		康樂街 191 巷	到底	100	100	
內湖區	11	康湖街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11	基湖路		內湖路	堤頂大道	180	190	*
內湖區	12	陽光街		成功路	瑞光路	120	120	
內湖區	12	陽光街		瑞光路	舊宗路	180	180	
內湖區	12	港墘路(單號)		環山路	瑞光路	130	130	
內湖區	12	港墘路(單號)		瑞光路	堤頂大道	180	190	*
內湖區	12	港墘路(雙號)		環山路	洲子街	130	130	
內湖區	12	港墘路(雙號)		洲子街	堤頂大道	180	190	*
內湖區	12	港華街		全部		120	120	
內湖區	12	堤頂大道		全部		180	180	
內湖區	13	新明路		全部		110	110	
內湖區	13	新富街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13	新豐街		全部		150	150	
內湖區	13	新湖一路		全部		160	160	
內湖區	13	新湖二路		全部		160	160	
內湖區	13	新湖三路		全部		160	160	

行政區域	筆劃	街路名稱	段數	起迄點		調整率%		備註
				起	止	修正前	修正後	
內湖區	13	瑞光路(單號)		民權東路	陽光街	120	120	
內湖區	13	瑞光路(單號)		陽光街	港墘路	130	130	
內湖區	13	瑞光路(雙號)		民權東路	港墘路	180	190	*
內湖區	13	瑞光路		港墘路	基湖路	180	190	*
內湖區	13	瑞湖街		全部		180	180	
內湖區	14	碧山路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15	潭美街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17	環山路	1	起號	德明科技大學	130	130	
內湖區	17	環山路	1~2	德明科技大學	到底	110	110	
內湖區	17	環山路	3	全部		100	100	
內湖區	18	舊宗路		全部		180	180	
內湖區	19	麗山街		全部		120	120	

備註：*代表本次調升或新增路段。

附表 8

臺北市房屋折舊率及耐用年數表

房屋構造種類	代號	每年折舊率	最高折舊年數	殘值
鋼骨造	P	1%	60	40%
鋼骨混凝土造	A			
鋼骨鋼筋混凝土造	S			
鋼筋混凝土造	B	1%	60	40%
預鑄混凝土造	T			
加強磚造	C	1.2%	52	37.6%
鋼鐵造	J U	1.2%	52	37.6%

石造	H	1.4%	46	35.6%
磚造	F	1.4%	46	35.6%
木造(雜木以外)	D	2%	35	30%
木造(雜木)	E	2.5%	30	25%
土磚造	K	5%	18	10%
竹造	L	8%	11	12%
備註：				
1. $(\text{現值總額} - \text{殘值}) \div \text{折舊年數} = \text{每年折舊率}$ 現值總額				
2. 核定單價 $\times (1 - \text{折舊年數} \times \text{折舊率}) \times \text{街路等級調整率} \times \text{面積} = \text{折舊後開徵當年房屋現值}$				
3. 折舊後開徵當年房屋現值 $\times \text{稅率} = \text{當年應納房屋稅}$				
4. 本表係採簡單平均法預留殘值，按年計算折舊，自房屋建築完成之年起，按年計算折舊至經歷年數屆滿折舊年數為止。如房屋使用屆滿折舊年數尚未拆除重建，則自房屋經歷年數屆滿折舊年數之次年起不再計算折舊。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府產業公字第 10330636500 號

主旨：預告訂定「臺北市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收費標準」草案。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154 條第 1 項及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 8 條第 1 項。

公告事項：

一、訂定機關：臺北市府。

二、訂定依據：規費法第 10 條第 1 項。

三、草案全文：(請參閱附件)。

四、任何人對於本公告內容有疑問或意見者，得自本公告刊登臺北市府公報之日起 14 日陳述意見或洽詢：

(一)承辦單位：臺北市府產業發展局。

- (二)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樓。
- (三)聯絡人：邱小姐。
- (四)電話：(02) 2720-8889 分機 6609。
- (五)傳真：(02) 2345-3938。
- (六)電子郵件：ea-40278@mail.taipei.gov.tw。

市長 郝龍斌

產業發展局局長 黃啟瑞 決行

臺北市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收費標準（草案）條文

102.02.06

- 第一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標準之主管機關為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 第三條 申請使用「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之收費標準如下：
 - 一 審查費，每件新臺幣一萬二千二百元。
 - 二 標章使用證費，以北投溫泉湯花每公克新臺幣一元。
- 第四條 申請人撤回申請案，發還已繳納之審查費。但已受理並進行審查或主管機關駁回申請時，均不予發還。
- 第五條 本標準所收取之費用，依法定程序解繳臺北市溫泉資源管理基金。
- 第六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府觀產字第 10330062000 號

主 旨：公告「臺北市特色民宿申請辦法」修正草案。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154 條、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 8 條。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臺北市政府。
- 二、修正依據：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 29 條第 2 項。
- 三、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另載於本府觀光傳播局網站 (www.tpedoit.taipei.gov.tw)。
- 四、對於修正草案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刊登本府公報之次日起 7 日內，向本府觀光傳播局提供書面意見。
- 五、本府觀光傳播局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中央區 4 樓，電話：1999 (外縣市 02-27208889) 轉 6897，傳真：02-27585041。

市長 郝龍斌

觀光傳播局局長 孫廷龍 決行

修正「臺北市特色民宿申請辦法」草案總說明

臺北市特色民宿申請辦法係本府於 92 年 10 月 2 日訂定發布，因本府組織調整，及依本府 96 年 10 月 15 日府交三字第 09634117500 號公告，本辦法執行機關業由本府交通局變更為本府觀光傳播局，爰予修正。

「臺北市特色民宿申請辦法 (修正草案)」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一條	臺北市政府 (以下簡稱本府) 為辦理民宿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特色民宿之認定，特訂定本辦法。	臺北市政府 (以下簡稱本府) 為辦理民宿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特色民宿之認定，特訂定本辦法。	未修正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並由本府依臺北市府組織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項規定委任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執行。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並由本府依臺北市府組織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項規定委任本府 <u>交通局</u> 執行。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酌予文字修正
第三條	特色民宿除應符合民宿管理辦法中有關民宿之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要件之一： 一 位於取得農業主管機關核發經營許可登記證之休閒農場。 二 位於依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經農業主管機關劃定之休閒農業區。 三 位於依發展觀光條例規定指定之觀光地區。	特色民宿除應符合民宿管理辦法中有關民宿之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要件之一： 一 位於取得農業主管機關核發經營許可登記證之休閒農場。 二 位於依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經農業主管機關劃定之休閒農業區。 三 位於依發展觀光條例規定指定之觀光地區。	未修正
第四條	特色民宿應具備下列一種以上之特色： 一 人文歷史特色。 二 當地文化特色。 三 產業特色。 四 休閒農業特色。 五 地方美食特色。 六 自然生態特色。 七 其他經本府核定者。	特色民宿應具備下列一種以上之特色： 一 人文歷史特色。 二 當地文化特色。 三 產業特色。 四 休閒農業特色。 五 地方美食特色。 六 自然生態特色。 七 其他經本府核定者。	未修正
第五條	特色民宿之申請，除應依民宿管理辦法第十三	特色民宿之申請，除應依民宿管理辦法第十三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條規定檢附文件外，並應檢附特色民宿說明書及相關資料一式十份，向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提出。	條規定檢附文件外，並應檢附特色民宿說明書及相關資料一式十份，向本府 <u>交通局</u> 提出。	酌予文字修正
第六條	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辦理特色民宿之審查工作時，得依其申請之特色，邀集專家學者、公會及有關單位進行審查會議。審查時並得要求申請人列席說明。前項審查會議，必要時得進行實地查證。	本府 <u>交通局</u> 辦理特色民宿之審查工作時，得依其申請之特色，邀集專家學者、公會及有關單位進行審查會議。審查時並得要求申請人列席說明。前項審查會議，必要時得進行實地查證。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酌予文字修正
第七條	特色民宿之申請，經審查符合特色認定審查基準及一般性審查基準者，由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核准登記為特色民宿。其審查基準表如附表。	特色民宿之申請，經審查符合特色認定審查基準及一般性審查基準者，由本府 <u>交通局</u> 核准登記為特色民宿。其審查基準表如附表。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酌予文字修正
第八條	申請特色民宿登記案件，如有應補正事項，由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以書面通知申請人限期補正。	申請特色民宿登記案件，如有應補正事項，由本府 <u>交通局</u> 以書面通知申請人限期補正。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酌予文字修正
第九條	申請特色民宿登記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本府 <u>觀光傳播局</u> 敘明理由，以書面駁回其申請： 一 經通知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 二 不符民宿管理辦法	申請特色民宿登記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本府 <u>交通局</u> 敘明理由，以書面駁回其申請： 一 經通知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 二 不符民宿管理辦法	配合本辦法執行機關調整，酌予文字修正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或本辦法相關規定。 三 其他經權責單位審查不符法令規定。	或本辦法相關規定。 三 其他經權責單位審查不符法令規定。	
第十條	經核准認定為特色民宿者，除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外，發給特色民宿標記。	經核准認定為特色民宿者，除民宿登記證及專用標識外，發給特色民宿標記。	未修正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未修正

臺北市特色民宿審查細目表

項目	基本原則
<p>民宿主題</p> <p>認定原則</p>	<p>1. 申請之主題性「明確」：(主題性強，且該民宿原本就具備此特色並非牽強佈置)</p> <p>2. 主題符合當地自然環境：(並非由外地植入物種、人工佈置)</p> <p>3. 主題符合當地人文歷史發展：(並非編造觀光故事、購買文物佈置)</p> <p>4. 主題符合經營者專長、特色：(並非聘用具有該特色者、或者原住民等等模式)</p>
主題認定審查項目	
主題	審查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產業特色	基地範圍、週邊環境具有產業地景特色(如油菜花田等)
	整體村落仍保有產業活動特色(如運煤車道等)
	建築物或設施居當地產業發展史之重要意義(如第一家製茶廠、老師傅之家等等)
	建築型態具地方(現有、或過去)產業特色
	保有產業活動之設施、設備，並可做操作說明(如製茶機具)
	有結合當地產業之活動與解說(如農業品收成、餐點品嚐)
<input type="checkbox"/> 當地文化特色	建築型態具有當地文化特色
	室內空間使用、家具陳設具有當地文化特色
	仍保有當地文化之文物、藝術品、手工藝等等
	結合當地文化、慶典之活動與解說(如節慶、廟會)

☐休閒農業特色	具農村田園景觀、或有結合農林漁牧生產特色的地點
	具有農（漁）、山村聚落景觀
	建築型態具農林漁牧生產特色
	有農林漁牧生產的體驗活動、設施
	特色農產品之餐飲服務
	具備豐富的農林漁牧生產知識
☐人文歷史特色	該建築在地方人文史上具有意義（例如：影響地方發展之人物、人居住過）
	該設施、建築、聚落是歷史性公共設施（例如：日據時期水閘等等）
	室內裝修具地方人文歷史特色
☐地方美食特色	具有地方特色之美食餐飲
	地方美食結合地方農漁牧產品
	地方美食結合地方文化、傳統、節慶、民俗等。
☐自然生態特色	基地內具有保育完好之自然景觀、動植物、生態系
	提供生態導覽解說、觀察活動
一般性審查項目	
項目	審查條件
景觀	利用週邊自然環境資源，在不破壞生態的前提下，營造特殊視覺景觀
	民宿整體與周邊環境景觀協調一致
	戶外休憩活動空間具特殊景觀
建築	建物建材、構造方式、造型具地域特色
	房間格局與旅館不同，不能有三間以上並排相連
	建築物採用保育、綠建築之理念構築（非綠建築標章）
	建築物之設備（上、下水，垃圾處理，空調等）採用環境保育之念構築
	聚落環境具有生態的污水設備、防禦系統等
	戶外活動空間仍保有原生環境生態
服務設施	提供參與當地生活體驗之相關設施與活動（如捻茶、爬古道、採草莓）
	提供地方特色之遊客交通運輸服務
	提供參與式民俗活動、生態遊戲（如葉拓、堆肥）
	提供其他特色的遊憩活動設施或服務
經營者才藝	具有豐富的當地產業、文史發展之知識、與製作技能
	經營者具有特殊才藝（例如展示文物知識、編織、雕刻等）
	經營者曾參加相關訓練件兩種以上者
	經營者具有永續經營的理念（居住當地超過二十五年以上）

政 令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 10131702000 號

主 旨：公告公開展覽創建建築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中正區成功段三小段 67 地號土地(喜來苑大廈)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事業計畫案」並訂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舉辦本案公聽會。

依 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19 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6 條、臺北市府辦理都市更新公聽會程序作業要點及臺北市府因應司法院釋字第七〇九號解釋暫行作業程序。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起，至 103 年 3 月 12 日止，公開展覽 30 日。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府、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中正區公所、臺北市中正區幸福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公聽會機關、日期及地點：

(一)公聽會機關：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二)公聽會日期：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三)公聽會地點：本市中正區幸安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濟南路二段 46 號 3 樓)。

三、公聽會程序：

- (一)出席者簽到、核對身分證件或委託書及登記發言。
- (二)以主持人說明案由為始，並宣布發言順序、時間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 (三)案件辦理情形之報告。
- (四)出席者陳述意見。
- (五)詢問及答復。
- (六)主持人宣布終結公聽會。

四、受通知人之權利：

- (一)受通知人於公聽會時，得陳述意見、提出證據，經主持人同意後並得對機關指定之人員、其他受通知人或其代理人以及其他到場人發問。
- (二)受通知人如未能出席者，得填具代理人委任書由代理人出席，或得於公聽會期日前以書面向本府陳述意見（以郵戳為憑）。
- (三)受通知人認為主持人於公聽會程序進行中所為之處置違法或不當者，得即時聲明異議。

五、缺席公聽會之處理：如受通知人缺席公聽會，亦未委任代理人出席，視為放棄於公聽會中以言詞陳述意見之權利。

六、公聽會程序進行時，出席者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禁止吸煙或飲食，並將行動電話關閉或靜音。
- (二)對於發言者之意見陳述應避免鼓掌或鼓譟。
- (三)他人發言時不得干擾或提出質疑。
- (四)發言時應針對案件相關事項陳述意見，不得為人身攻擊。
- (五)除經主持人許可外，公聽會進行中不得錄音、錄影或照相。

七、公聽會旨在保障相關權利人之陳述意見及程序參與權利，公聽會紀錄將於公聽會召開二週後上網供民眾閱覽（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

<http://www.uro.taipei.gov.tw>)，後續提交予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作為審議之斟酌依據，並於核定處分中說明採納及不採納之理由。

- 八、任何人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1 段 8 號 9 樓）提出意見，供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參考審議。
- 九、本件公開展覽計畫書如需抄錄、影印、攝影，請另依「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及「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處理閱卷作業要點」規定，向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提出申請。
- 十、張貼處：1、臺北市政府公告欄（不含附件，計畫書置於市政大樓一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2、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3、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公告欄。4、臺北市中正區幸福里辦公處公告欄。5、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6、刊登新聞紙 3 日。

市長 郝龍斌 請假

副市長 陳雄文 代行

都市發展局局長 邊泰明 決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0 日

發文字號：府都規字第 10239873000 號

主 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臺北市北投區關渡段二小段 93 地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號土地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細部計畫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

公告事項：

- 一、展覽期間：民國 103 年 1 月 21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
- 二、展覽地點：本府公告欄及臺北市北投區公所公告欄。
- 三、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

張貼處：本府公告欄（無附件，計畫書另張貼於本府市政大樓 1 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北投區公所、刊登本府公報（無附件）。

市長 郝龍斌 公假

副市長 陳雄文 代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都規字第 10240876500 號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修訂臺北市士林區至善段三小段 49 地號土地開發方式（保變住編號住 25 地區）細部計畫案」計畫書。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

公告事項：

- 一、展覽期間：民國 103 年 1 月 23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
- 二、展覽地點：本府公告欄及臺北市士林區公所公告欄。
- 三、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載明姓名或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名稱及住址)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
張貼處：本府公告欄(無附件，計畫書另張貼於本府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
計畫工作站)、士林區公所、刊登本府公報(無附件)。

市長 郝龍斌 公假
副市長 陳雄文 代行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2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字第10363934000號

主旨：公告103年「臺北市老屋健檢執行計畫」健檢機構及人員認證資格
暨健檢機構認證申請書表，具備本公告認證條件之相關機構，可向
本局申請認證並受理辦理健檢工作。

公告事項：

- 一、相關健檢機構及人員認證資格條件及申請書，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
工程處網站下載(www.dba.tcg.gov.tw)。
- 二、為使市民瞭解房屋的安全資訊，即將辦理103年老屋健檢計畫，符
合資格且具有意願者，敬請備妥附件申請書暨應檢附證明文件，於
103年2月28日前(以郵戳或本局掛號收文日為憑)向本局申請認
證，經本局審查通過後據以公告之。

局長 邊泰明

臺北市老屋健檢機構申請書

本(機關全名)申請擔任臺北市老屋健檢機構，願依照「臺北市老屋健檢執行計畫」暨相關規定受理委託評估、判定工作，檢附相關文件如后，特此證明。

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機關名稱：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地址：

電話：

傳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附證明文件：

附件一：參與健檢機構資格條件。

健檢機構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健檢機構之名稱及設立宗旨，必須與建築或土木工程之規劃、設計、檢查或鑑定業務相關，且第一類、第二類健檢人員必須均為機構所屬會員。
- 二、置有符合第一類、第二類、第三類健檢人員資格者至少 30 人，且其中第一類、第二類健檢人員至少各 10 人；第三類健檢人員至少 5 人。且該健檢人員不得同時擔任其他健檢機構之健檢人員。
- 三、健檢機構經都市發展局分案後，應於 1 個月內對所屬健檢人員辦理業務講習訓練。
- 四、健檢機構之設立地點限於臺北市，並應設有供容納 10 人以上之會議室空間（檢附現況照片）。
- 五、健檢報告之內容及結果，健檢機構或健檢人員均不得擅自對外發布。
- 六、健檢機構須設有服務專線及電子信箱，且安排專人為受檢建物之住戶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輔導住戶依健檢報告進行必要之詳細評估、修繕補強或都市更新事宜。
- 七、臺北市老屋健檢計畫實施日期及內容，另行公告。

類別：

類別	健檢項目		健檢人員資格
	項目	分項	
第一類	結構安全	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符合下列各款條件之一者： 1、開業建築師 2、執業土木、結構技師
		外牆安全	
	外牆附掛物		
第二類	防火安全	防火區劃	符合下列各款條件之一者： 1、領有「防火避難設施類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員認可證」者 2、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裝修材料	
		防火管理	
	避難安全	出入口	
走廊			

第 三 類	設備安全	直通樓梯	符合下列各款條件之一者： 1、執業電機技師、消防設備師 2、領有「設備安全類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員認可證」者 3、領有「消防安全設備設計監造暫行執業人員證書」及「消防安全設備裝置檢修暫行執業人員證書」者
		緊急進口	
		電氣設備	
		消防設備	
		昇降設備	

附件二：健檢人員名冊。

序號	會員姓名	身分證號	專業別	建築(技)師證書證號	開(執)業執照證號	健檢人員類別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 10330056500 號

主 旨：公示送達本府 102 年 10 月 8 日府都新字第 10130495200 號函。

依 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19 條及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80 條、第 81 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日期：20 日（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算）。
- 二、有關駁回周珀慧擔任申請人委託吉美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一小段 26 地號等 21 筆土地及三小段 1-6 地號 1 筆計 2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案，因土地所有權人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以致旨揭駁回函無法送達，特此公示送達。
- 三、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自本公示送達文張貼牌示處之日起 20 日內），前往本市都市更新處（承辦人：李惠閔，電話：2321-5696

臺北市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3050，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8 號 9 樓) 領取。

四、張貼處：1、臺北市府公告欄。2、刊登臺北市府公報。3、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市長 郝 龍 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駁回周珀慧擔任申請人委託吉美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一小段 26 地號等 21 筆土地及三小段 1-6 地號 1 筆計 2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案所有權人遷移地址不名公示送達名冊		
所有權人	郵遞區號	原投遞地址
許芳銘	804	高雄市鼓山區忠正里○鄰內惟路○之○號
尤純玲	104	臺北市民生東路一段○號○樓之○

臺北市府社會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

發文字號：北市社障字第 10330724200 號

主 旨：公告臺北市府社會局 103 年度「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計畫」。

依 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條。

公告事項：

- 一、所需申請書表，請逕由本局網站 (<http://www.dosw.taipei.gov.tw>) /身心障礙者服務/社會參與/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活動補助計畫相關檔案下載。

二、實施期間：自公告日至 103 年 12 月 3 日。

局長 王 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
「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計畫」

10301 修訂

- 壹、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條。
- 貳、目的：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為促進本市身心障礙者（含發展遲緩兒童）社會參與、能力發展或身心功能重建，特制定本計畫（以下簡稱本補助）。
- 參、實施期程：自計畫公告日迄 103 年 12 月 3 日止。
- 肆、辦理區域：臺北市轄內（受邀出席國際性活動及經本局專案核定者不在此限）。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相關活動得由本局審核決定於其他縣市舉行。
- 伍、補助對象：
- 一、依法登記之臺北市及全國性社會福利團體或社會福利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有從事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或辦理符合身心障礙社會參與相關業務者。
 - 二、上述團體以本市立案團體、基金會為優先補助，全國性團體、基金會次之。
 - 三、配合本局政策性及創新性服務之方案，經本局核定後，得不受補助對象及活動辦理期間之限制。
- 陸、補助額度：
- 一、一般性補助：本市立案團體、基金會全年度最高補助 20 萬元；全國

性團體、基金會全年度最高補助 10 萬元。至少應自籌 20% 經費。

二、政策性補助：由本局依各計畫審查後決定，補助金額及比例經本局視方案目標切合性、服務人數、計畫之完整性、項目之合理性、方案創意及預期效益核定，最高補助方案總經費 100%，無需自籌款經費。

每案補助上限 60 萬元。

三、創新性服務方案補助：由委員視服務方案之創意性，以實際所需項目為準，最高補助方案總經費 100%，無需自籌款經費。每案補助上限 80 萬元。

四、補助額度依各單位組織狀況、財務狀況、以往相關活動執行績效、計畫內容、計畫規模與執行能力、身心障礙者參與程度、預期效益等審核核定補助金額；且活動實際執行情況及效益（含本市身心障礙者參與人數）未達原訂計畫規模及活動變更未事先函報本局同意備查者，本局得按實際執行情形依比例酌減補助額度。

柒、補助活動內容：

一、一般性補助：

- （一）研討會、座談會、成長課程。
- （二）身心障礙者才藝表演、展覽、成果發表會。
- （三）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競賽活動。
- （四）傑出身心障礙者或其照顧者表揚活動。
- （五）身心障礙者受邀出席國際性活動（須持有邀請卡或公文）。
- （六）無障礙體驗活動。

二、政策性補助：

- （一）身心障礙者水中律動及游泳推廣活動。
- （二）促進身心障礙者參與志願服務之方案。
- （三）身心障礙者權益倡導（含宣導活動及製作宣傳品、紀錄片等）。

- (四) 國際身心障礙者日活動(以能配合年度主題及本局之活動為限)。
- (五) 身心障礙者社區融合服務方案。
- (六) 提升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支持或身障者本人能力之方案。
- (七) 其他配合本局政策之方案。

三、創新性服務方案補助:

- (一) 說明：鼓勵申請單位發展與身心障礙者能力重建或社會參與有關之創新性服務方案。
- (二) 內容：須符合下列受理範圍，並能具體實施之服務方案。
 - 1. 提升身心障礙者能力重建之服務方案。
 - 2. 提升家庭照顧者及專業人員支持服務方案。
 - 3. 其他創新服務方案。
- (三) 補助原則：
 - 1. 補助項目以創新服務方案實際所需項目為準。(不受補助項目限制)
 - 2. 經委員依評審指標評分達 80 分以上，列創新性服務方案補助，短期性或一次性課程、講座及活動等不列入創新性服務方案之補助。未達 80 分者，得轉列為政策性或一般性補助。
 - 3. 每年以補助 5 個服務方案為限，可從缺。
- (四) 評審指標:受補助單位須於計畫中，就下列指標提供內容說明：
 - 1. 可行性(30%)：提案推動之成本分析，包括預期推動之時間、經費、人員及困難程度等。
 - 2. 創新性(30%)：提案之創新程度，包括方案是否全市首創及全國率先推行之情形等。或提案能針對遭遇困難、潛在問題或市民期待開展創新的服務模式等。

3. 周延性(20%)：(1)提案之架構完整、內容豐富。(2)提案於內外資源上進行連結、整合及運用情形。

4. 達成效益(20%)：提案推動後對服務對象、身心障礙者或專業領域實際帶來之效益。

5. 額外加分項目(5%)：評審委員得依據各提案之開創性、對身障服務之重要性、團隊合作現場說明對內容之掌握程度等酌予適加減。

捌、補助經費項目

一、一般性補助項目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及注意事項	核銷應附資料
講師鐘點費	<p>(一)支持性/自助團體：</p> <p>1. 外聘講師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 1,200 元；內聘講師鐘點費（團體內聘人員及本局人員）最高補助每小時 600 元。</p> <p>2. 8 人以上形成團體，10 人以上可有 1 位協同領導者，其補助為講師鐘點費的半額。</p> <p>3. 團體目標與講師經歷需有高度相關。</p> <p>(二)一般課程及講座：</p> <p>1. 外聘講師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 1,600 元；內聘講師鐘點費（團體內聘人員及本局人員）最高補助每小時 800 元。</p> <p>2. 講座時間每場以 3 小時為限(含 Q&A 時間)。</p> <p>3. 影片欣賞，僅支付講師引導討論之時間費用，若僅影片欣賞，則不支付講師費用。</p> <p>(三)長期課程（每週至少辦理 1 次，並持續開課達 3 個月以上）：</p> <p>外聘講師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 700 元；內聘講師鐘點費（團體內聘人員及本局人員）最高補助每小時 350 元。</p>	<p>領據（註明單價、時數）、所得稅扣繳憑單影本或列所得證明切結書正本、課表、講師簽到表</p>

專家學者 出席費	(一)研討會 1. 主持人(含回應)、報告人(或發表)出席費 1 場次最高 2,000 元。 2. 如需給予發表人稿費，需專案簽核並依市府相關規定、標準辦理。 (二)評審：出席費 1 場次最高 2,000 元，每場次 2 小時以上。 (三)單位內部人員及本局人員出席活動，不得支領出席費。	領據、所得稅扣繳憑單 影本或列所得證明切結書正本、簽到表
手語翻譯員 鐘點費	(一)需手語翻譯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 (二)最高補助每小時 500 元。	領據、所得稅扣繳憑單 影本或列所得證明切結書正本、課表、手語翻譯員簽到表
場地租借費	(一)含場地清潔費。 (二)各活動請優先申請本局所屬各單位免費場地，如因特殊原因或該場地無法配合時，始由本局考量是否予以補助。 (三)申請時請檢附場租費用相關規定標準。	收據或發票
器材租金及 場地佈置費	租借投影設備、旗幟、燈光、音響、服裝、活動道具…等(不含紅布條)。	收據或發票
資料印製費	海報、DM、手冊、課程教材、節目單、光碟、滿意度調查問卷…等(不含紅布條)。	收據或發票 樣張或樣本或照片
獎製費	獎盃、獎座、獎狀，每 1 獎項最高補助 1,500 元。(不含獎金、獎品)	收據或發票 照片
交通費	(一)遊覽車 23 人座(小巴)每輛每天最高補助 4,000 元； 40 人座(大巴)每輛每天最高補助 7,000 元。 (二)承租大復康巴士、低地板公車費用。 (三)不補助講師交通費。	收據或發票(須註明日 期與往返地點)、照片
志工交通及 餐點代金	志工每人每天補助 110 元(每天需服務滿 3 小時以上方可支領，未滿 3 小時不予補助，且不得同時兼領餐費，機構內工作人員不得支領)。	志工服務概況表及印領 清冊(詳參附件 10)
保險費		保險金收據及保險名冊

雜支費	(一)包含：攝影費、文具、郵票、茶水(不包括飲料、點心) …等。 (二)不包含：服裝、紀念品、點心、水果、墨水匣、雷射碳粉匣、水電費、電信費。 (三)每案最高補助 6,000 元。	收據或發票或購票證明 (請附郵寄名冊，含收件人之姓名及地址) 樣張或照片
臨托費	(一)每小時最高補助 200 元。 (二)照顧服務員應為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書者，或受過本局職前訓練並核發服務證書之服務員(職前訓練包含學科訓練 40 小時、機構實習 40 小時及直接服務 32 小時)。	收據或發票、服務員名冊(簽名冊)
膳食費	每人每餐最高補助 80 元。	收據或發票、用餐人員名冊(簽名冊)
活動費	其他辦理活動計畫所需之相關費用，本局將視申請計畫內容之必要性酌予補助。	
二、政策性補助項目(包含一般性補助項目)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及注意事項	核銷應附資料
游泳班教練鐘點費及水中律動班教練鐘點費	(一)游泳班教練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 1,000 元；水中律動班教練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 800 元。 (二)每班應至少有 5 名身心障礙者。師生比例請依活動內容、參與對象之需求及特性規劃，並於計畫中載明。 (三)教練需領有游泳教練 B 級以上證照(登記立案之游泳相關團體核發)。 (四)學員以本市(設籍、工作地、就學地或實際居住臺北市)者為限；不重複參加為原則，若確有重複參加之需求，重複參加者之比例不得超過該班全數學員 1/3，並以中低收入戶者為優先。針對聽障學員辦理之游泳班為 1 對多教學者，重複參加學員之比例不得超過該班全數學員 1/2，超過比例者不予補助。 (五)每期總時數以 20 小時為限，超過者不予補助。	領據、所得稅扣繳憑單影本或列所得證明正本(切結書)、教練簽到表
志工督導費	每督導 1 名志工 1 次，每次 1 小時以上，以 500 元計。 每名志工每月以接受 3 次督導為限。	領據及督導紀錄

三、創新性服務方案補助項目（包含一般性及政策性補助項目）		
人事費	(一)每案補助 1 名專業人員服務費，每月 33,000 元（不含勞、健保及年終獎金費用）。 (二)專業人員條件須符合 102 年 11 月 20 日公告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	領據（註明單價、時數）、專業人員資格證明文件、所得稅扣繳憑單影本或列所得證明切結書正本、工作紀錄表
兼職人事費	(一)行政助理員：每案補助 1 名，每小時補助 115 元，一天不得報支超過 8 小時。依實際計畫需求編列，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20 天。 (二)專業人員：每案補助 1 名，每小時補助 153 元，一天不得報支超過 8 小時。依實際計畫需求編列，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20 天。 (三)專業人員須為社會工作相關學系畢業者或於身心障礙相關領域服務 2 年以上。	領據（註明單價、時數）、專業人員資格證明文件、所得稅扣繳憑單影本或列所得證明切結書正本、工作紀錄表

三、不予補助項目：

- (一) 獎金、獎品、服裝、紀念品、點心、水果、墨水匣、雷射碳粉匣、水電費、電信費、紅布條。
- (二) 器材及硬體設備等非耗材購置費用。
- (三) 機構自有場地費用。
- (四) 旅遊活動、義賣、勸募活動、職業訓練、就業服務及相關宣導活動、身障體育選手或教練培訓及選拔、會務相關活動(如：製作紀念品、發行刊物、餐會、會員大會、聯誼活動、會務人員相關訓練)。與本局合辦之活動不在此限。
- (五) 本局委託辦理之活動方案或已申請本局其他經費補助者。
- (六) 申請計畫之預算經費項目如已申請其他政府機關(含中央單位或本府其他局處)及民間資源補助，基於補助資源不重複之原則下，以其他局處之補助為優先。

玖、實施方式

一、公告：本補助計畫、申請期限及相關規定公告於本局網站(<http://www.dosw.tcg.gov.tw>)。

	申請補助期間	備註
第 1 梯次暨 國際身障日 活動	自公告日起至 2 月 7 日	1. 受理 3 月至 11 月辦理之活動。 2. 申請日期以本局收文日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3. 國際身障日活動限於 10 月至 12 月 3 日辦理之活動。
第 2 梯次暨 國際身障日 活動	4 月 1 日至 4 月 16 日	1. 受理 6 月至 11 月辦理之活動。 2. 若經第 1 梯次辦理後，本預算即用罄，將不再辦理第 2 梯次之申請。 3. 若經第 2 梯次辦理，本預算仍有剩餘，本局得視情形辦理第 3 梯次補助之申請。 4. 申請日期以本局收文日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5. 國際身障日活動限於 10 月至 12 月 3 日辦理之活動。
第 3 梯次暨 國際身障日 活動	7 月 1 日至 7 月 14 日	1. 受理 9 月至 12 月 3 日辦理之活動。 2. 申請日期以本局收文日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3. 國際身障日活動限於 10 月至 12 月 3 日辦理之活動。

二、申請程序：

採事前審查原則，申請單位需於申請補助期間準備完整活動計畫書及相關文件，依申請表規定依序排列裝訂，一式 5 份，向本局提出申請。申請團體若多件遞案，請 1 案 1 信封送件，外封套請註明申請「臺北市府社會局 103 年度『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計畫』」，寄至 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1 樓東北區「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收。如申請表未全部勾選或填寫完成、申請資料未依申請表所列順序排列者，將予退件。通知補(退)件者須於通知期限內補齊(正)，逾期未補齊(正)者不予受理。

三、應備文件：請備妥下列資料

- (一) 申請表(附件 1)及自籌款證明。
- (二) 經費預算表(附件 2)。
- (三) 完整活動計畫書(附件 3)：
 - 1. 其內容應含：方案名稱、依據、目的、活動日期、時間起迄、活動地點、參加對象及人數、辦理方式及內容、活動流程表、課程表(需列出上課日期、時間起迄、課程內容及講師資料)、主辦單位與協辦單位、預期效益、自評指標及評估方式等。
 - 2. 收費標準及項目：如為免費或需收保證金者，亦請註明。
- (四) 以往相關活動執行績效說明(附件 4)。
- (五) 法人登記證書或立案證書影本。
- (六) 主管機關函發近 2 年會員(代表)大會或董事會同意備查之公文(成立未滿 2 年者，得依其設立時間檢具之)。
- (七) 董/理事長、監事及現職人員名冊。

四、審查：

- (一) 資格審查：由本局針對申請單位資格及應備文件進行審查，若申請相關文件不齊全者，且未能於規定期間內完成補件者(如遇假日則順延 1 日)，不列入審查。
- (二) 初審：由業務科代表進行審查，但初審補助金額在 100,000 元以下者，及公告規定之申請期間外之特殊案件且申請補助金額在 100,000 元以下者，得不經複審，由業務科簽報辦理。
- (三) 複審：針對初審補助金額在 100,000 元以上者，由本局承辦科室、會計室、政風室、秘書室、相關業務單位人員、本府各相關福利委員會代表及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進行複審，會議由本局科長以上人員 1 人召集並為主席。

- (四) 結果通知：經審查合於規定者，於審查結束後，簽報核定後，於本局網站公告，並書面通知申請團體。

五、補助款之執行：

- (一) 本局於核定補助時，得依實際需要指定項目、金額、保障弱勢之名額及最低招生本市市民人數，受補助單位請依核定內容執行。游泳班、長期性課程、個案輔導以本市(設籍、工作地、就學地或實際居住臺北市)參與者為限。
- (二) 接受補助單位，活動應公開招生，並開放本市身心障礙者及家庭參加，不以團體內會員為限。
- (三) 活動現場佈置及書面資料(含辦理活動中所印刷 DM、海報、手冊、講義及光碟等宣傳品等)需於適當位置標示「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與「補助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字樣及「財政部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 logo」。另請本局擔任指導單位，一般性補助活動需另函向本局提出申請，政策性補助活動於適當位置標示「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字樣。
- (四) 接受補助單位應按原核定計畫項目、執行期間及預定進度切實執行，其經費不得移作他用，如有特殊情況，原核定計畫不能配合實際需要，應填具活動變更申請表(附件 9)，於辦理活動 1 週前函報本局核准後方得辦理。適逢天災(地震、颱風等)不可抗拒之因素不在此限，惟仍需於 10 日內函報本局變更情形及效益。變更後之活動執行時間不得逾本年度活動辦理期限(103 年 12 月 3 日)，逾期者本局得不予補助。

六、核銷作業：

- (一) 補助案核定後，由申請單位依核定計畫內容執行，活動辦理完竣後應於 15 日內依規定檢據向本局請款核銷，活動如在 103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30 日辦理完畢者，最遲應於 103 年 12 月 2 日前辦理核銷；如在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 日辦理完畢者，最遲應於 103 年 12 月 8 日前辦理核銷，逾期或未依規定辦理核銷者，本局得不予補助，並列為下一梯次及明年審查之參考。

(二) 接受補助單位之核銷作業，應參照本局會計相關規定辦理，檢具下列資料並依據核銷檢查表項目依序排列裝訂(附表 1)：

1. 領據(附件 5)及存摺封面影本。
2. 經費核銷收支清單(附件 6)。
3. 支出憑證單(附件 7)。
4. 黏貼憑證用紙(附件 8)：本局核定補助項目須檢附補助款支出收據之原始憑證，單價逾新臺幣 1 萬元者應附 1 家廠商估價單；單價逾新臺幣 10 萬元者應附 2 家以上廠商估價單。自籌款可以憑證影本或經費核銷收支清單二方式擇一辦理(必要時，主管機關得請受補助者提出自籌款憑證影本或其他支用證明)；另支出收據需加註受補助單位全銜，並請依項目分別黏貼於憑證用紙上且於接縫處核章。
5. 活動意外保險憑證。
6. 執行成果報告書：
含活動名稱、實施期程(日期)、實施地點、參與人數及人次及本市身心障礙者參與人數及人次、參與學員男女性別人數、研討紀錄、座談會紀錄、問卷、服務成果、執行狀況分析、是否達成預期效益(如滿意度調查分析、計畫目標達成度分析、優缺點分析等)、如未達預期效益原因為何、檢討及建議等項目、活動辦理照片(含日期、活動海報等證明活動確實辦理者)、參與人員簽到冊、名冊(詳參附件 11)。

7. 接受補助單位需建立完整補助案件檔案備查。

8. 活動內容屬團體課程或長期性課程應製作滿意度調查問卷及滿意度調查分析。

(三) 若活動實際執行情況、效益或實際參與人數未達原訂計畫預期效益人數 80% 者，本局得按實際執行情形依比例減少補助額度。

(四) 接受補助所支付之經費，如有不合規定之支出，或所購財物不符原核定之目的及用途，經本局審查結果予以剔除時，接受補助之機構或團體得於文到 15 日內提出具體理由申覆，未依限申覆或申覆未獲同意者，則不予以撥款該項經費。惟本年度申覆期限為 103 年 12 月 15 日。

(五) 核銷及執行情形將作為本局未來補助參考，若有使用不當情事提供不實資料或未依規定辦理核銷，除停止補助並得停止申請社會參與補助資格 3 年，並依有關規定處理。

七、督導與考核：

(一) 受補助單位於補助案核定後，應將實際活動期程、辦理地點等行程表送局。本局為了解活動實際執行情形，本局得隨時派員實地訪查，如有與原訂計畫不符情形且未事先函報本局同意變更者得按實際執行情形依比例酌減補助額度。

(二) 創新性服務方案受補助單位須於本年度 10 月份接受本局輔導及績效考核，考核結果將作為本局來年補助之參考。

拾、本計畫未盡事宜，依「臺北市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拾壹、本計畫奉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北市社障字第 10331282600 號

主 旨：公告修正「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實施計畫」。

依 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衛生福利部 102 年 11 月 14 日部授家字第 1020850315 號第七次修正函頒「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公告事項：

- 一、所需申請書表，請逕至本局網站 <http://www.bosa.tapei.gov.tw>（首頁—身心障礙者服務—早期療育—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下載使用。
- 二、實施期間：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局長 王 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3 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實施計畫

103 年 1 月 21 日修訂

壹、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衛生福利部函頒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促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及早接受療育，掌握其最佳療效期，使其障礙程度減至最低，並透過療育服務將潛能盡量發揮。
- 二、減輕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家庭之經濟負擔，協助維持家庭功能，

降低社會成本。

參、實施期間：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肆、計畫內容：

一、補助對象：

(一) 設籍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並經通報至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

(二) 未達就學年齡之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或已達就學年齡，經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同意暫緩入學之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

前項所稱發展遲緩兒童，係指持有衛生福利部輔導設置聯合評估中心或各縣市政府認可之評估醫院開具之綜合報告書（有效期間依報告書有效期限認定之）或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有效期間自開立日期起算一年內為有效）者；所稱身心障礙兒童係指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者。

(三) 本補助與本市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原托育養護費用補助）、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之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訓練費補助不得重複領取。

二、補助原則：

(一) 補助項目：

1. 交通補助費：

兒童於下列療育單位進行之早期療育訓練，包括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心理治療，或屬前述治療之認知、行為、親職教育、聽能訓練、視能訓練等。

- (1)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進行健保給付之早期療育項目。
- (2)本府衛生局早期療育社區公衛醫療群執行且經衛生局審查通過之早期療育項目，若非健保項目，則須經本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審查通過。

2. 療育訓練費：

- (1)兒童於臺北市、新北市立案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早期療育機構接受之自費之早期療育訓練。
 - (2)兒童於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接受之發展啟蒙課程或訓練（如：音樂、藝術、舞蹈、戲劇）且經本局審查通過之項目，詳參 103 年度發展啟蒙課程或訓練項目核定表。
3. 所稱療育單位，詳參 103 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療育單位資源表。

(二) 計算方式：

1. 交通補助費：當日於單一醫療單位進行療育，每天補助新臺幣 200 元計算；當日於 2 家醫療單位進行療育，每天補助新臺幣 400 元計算，以此類推。
2. 療育訓練費：補助以實際自費金額計算。
3. 交通補助費與療育訓練費合併計算，一般戶（含中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3,000 元，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5,000 元。

(三) 不補助項目：掛號費、家長會費、急診費、一般門診、評估、日托班、幼幼班、車資、職訓費及其他非屬療育訓練項目者。

三、應備文件：

- (一) 申請書。

(二) 療育單據：

1. 申請「交通補助費」者，應檢附衛生局就醫護照療育紀錄單或就醫治療紀錄，治療紀錄須加蓋療育單位戳章或治療師職名章，並註明療育項目、療育日期。(若有跨月之情形，可檢附單據影本，惟單據影本須另請療育單位加蓋療育單位戳章或治療師職名章)。

2. 申請「療育訓練費」者：

(1) 於臺北市、新北市立案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早期療育機構接受自費早期療育訓練者，應檢附早期療育訓練費用收據正本，並須註明單月金額、療育項目、療育日期。

(2) 於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接受發展啟蒙課程或訓練者(如：音樂、藝術、舞蹈、戲劇)，應檢附課程或訓練費用收據正本(非醫療收據)，並須註明單月金額、項目、日期、專業人員姓名。

(三) 綜合評估報告書影本或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影本(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者免附)。

(四) 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影本(須含帳號、戶名)。

(五) 暫緩入學證明影本(無則免附)。

伍、申請期限及撥款方式：

一、補助對象於當月接受療育完成後，申請人應於次月起算 3 個月內備妥完整資料提出申請(例如：1 月份之治療應於 2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提出申請；2 月份之治療應於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提出申請，申請期間計算方式以此類推)，申請期間之末日為星期日、國定假日或其他休息日者，以該日之次日為期間之末日；期間之末日為星期六者，以其次星期一上午為期間末日，以郵戳為憑。

二、已獲補助之月份，不得重複申請。逾期提出申請或經本局以書面通知於 15 天內補正，逾期未補正者，不予補助。

三、所稱申請人，係指兒童之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或經本局指定之療育單位等。

陸、補助對象有下列情形，申請人應主動向本局申報：

一、死亡。

二、戶籍遷出本市。

三、已無發展遲緩情形或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註銷。

四、其他喪失申請資格之情事。

上列情形如有溢領者，應即繳回，如有領取其他相關補助或津貼者，社會局亦得按月扣抵至溢領金額繳清為止；另經書面通知限期繳回，逾期不繳回者，依法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執行。

柒、本局得隨時派員訪視並稽查補助對象接受療育之情形，或向相關單位抽調紀錄，申請人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法領取本補助或以虛偽之證明及資料申請本補助者，應不予補助、停發或追繳。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捌、撥款方式：依本局會計程序，逕匯入申請人所指定帳戶。

玖、本補助所需經費由社會局編列預算支應。

壹拾、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7 日

發文字號：北市警交字第 10330288401 號

主 旨：公告本局依法舉發李仁嘉君等 7 名，未依規定辦理計程車駕駛人執

臺北市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業登記證年度查驗逾期未滿 6 個月，應受送達人名冊 1 份（計 1 頁），以為公示送達。

依 據：

- 一、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5 條。
- 二、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及第 81 條。

公告事項：上述名冊所列被通知人，自公示送達生效（登載市府公報滿 20 日），為完成送達程序。

局長 黃 昇 勇

臺北市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公示舉發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通知單（通知聯）送達名冊					
公示號碼	姓名	單號	證號	出生年份	處罰機關
1	李仁嘉	AFU180146	A122***419	59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2	連建益	AFU180245	A123***879	51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3	蘇亨昌	AFU180344	P120***253	46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4	許麗卿	AFU180667	A221***494	48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5	張榮滿	AFU180726	U100***426	38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6	盧銘杰	AFU180275	A122***573	59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7	葉德慶	AFU180221	A122***098	60 年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

臺北市府警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7 日

發文字號：北市警交字第 10330288501 號

主 旨：公告本局依法舉發彭彥凱君等 3 名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逾期 6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個月以上未辦理年度查驗應廢止執業登記，應受送達人名冊 1 份（計 1 頁），以為公示送達。

依據：

- 一、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5 條。
- 二、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及第 81 條。

公告事項：上述名冊所列被通知人，自公示送達生效（登載市府公報滿 20 日），為完成送達程序。

局長 黃 昇 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公示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通知聯）送達名冊					
公示號碼	姓名	單號	證號	出生年份	處罰機關
1	彭彥凱	AFU180360	Q120***959	58 年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2	黃傑生	AFU180378	A123***946	55 年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3	鄭鴻猷	AEZ624820	F121***336	51 年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7 日

發文字號：北市警交字第 10330288601 號

主旨：公告本局依法舉發尹子文君等 7 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應受送達人名冊 1 份（計 1 頁），以為公示送達。

依據：

- 一、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5 條。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二、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及第 81 條。

公告事項：旨揭名冊所列被通知人，自公示送達生效（登載臺北市政府公報滿 20 日），為完成送達程序。

局長 黃 昇 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公示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送達名冊					
公示號碼	姓名	裁決書號	證號	單號	處罰機關
1	尹子文	B10211180298	A120***299	AEZ624781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2	張真停	B10211180309	Q101***002	AEZ624809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3	謝清修	B10211180310	Q102***514	AEZ624812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4	陳翊彰	B10301140007	C120***769	AEZ624811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5	王進國	B10301140008	P100***263	AEZ624830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6	林繼忠	B10301140006	A110***773	AEZ624792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7	黃煌仁	B10212230326	F123***702	AEZ624810	臺北市交通警察大隊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稽字第 10330289801 號

主 旨：公告委託瑩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3 年度「加強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稽查管制計畫」，自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8 日起實施。

依 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4 條規定暨行政程序法第 16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局衛生稽查大隊辦理 103 年度「加強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稽查管制計畫」，包含（一）執行路邊隨機攔車檢測；（二）於本市各區停車場所、賣場、市集、騎樓、人行道、工（商）業區、文教區、住宅區等，對未定檢機車進行巡查；（三）經由車牌辨識系統於本市各路段執行辨識未定檢機車作業；（四）製作並發送宣導文宣品等，自 103 年 1 月 28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委託瑩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 二、對本公告如有疑問，請電洽本局衛生稽查大隊第一組：電話（02）2375-4573 分機 213。

局長 吳 盛 忠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二字第 10330856800 號

主 旨：公告本局委託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03 年度「臺北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自 103 年 1 月 24 日起實施。

依 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七條及行政程序法第十六條。

公告事項：

- 一、委託執行事項：
 - （一）場置性地下水井監測工作。
 - （二）加油站污染調查。
 - （三）淡水河系底泥調查監測工作。

- (四)特定區域土壤污染調查工作。
 - (五)污染場址改善完成驗證工作。
 - (六)列管場址巡查。
 - (七)監測井巡察。
 - (八)廢井工作。
 - (九)監測井內部功能維護。
 - (十)辦辦法規、宣導說明會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教育宣導課程及製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題材宣導文件。
 - (十一)民眾陳情緊急應變工作及查證工作。
 - (十二)其中採樣及檢驗工作由取得環保署認可合格檢驗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
- 二、委託對象或事項有變更或終止時，將另行辦理公告。
- 三、委託期間自 103 年 1 月 24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20 日止。
- 四、對本公告如有疑義，請洽本局第二科劉技佐玟玲(臺北市市府路 1 號 7 樓東北區)，電話(02) 2728-7262。

局長 吳 盛 忠

臺北市府 函

地址：11086 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300 號
4 樓
承辦人：劉文晟
電話：02-27274168#8523
電子信箱：gt_wencheng@mail.taipei.gov.tw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交運字第 10330035500 號

主 旨：檢送 103 年春節期間臺北市計程車運價加成實施時間及收費方式公告，請協助公布周知，請 查照。

正 本：交通部公路總局、新北市政府交通局、桃園縣政府交通局、宜蘭縣政府建設處、基隆市政府交通旅遊處、臺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臺北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臺北市個人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臺北市自備車輛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臺北市計程車客運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副 本：臺北市政府秘書處（含附件）

市長 郝 龍 斌 公假

副市長 陳 雄 文 代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交運字第 10330035501 號

主 旨：公告 103 年春節期間臺北市計程車運價加成實施時間及收費方式。

依 據：公路法第 43 條。

公告事項：

- 一、103 年春節期間臺北市計程車運價加成收費實施時間，自 103 年 1 月 25 日零時起至 2 月 4 日 24 時止，收費方式如下：

臺北市政府公報 103 年第 34 期

(一)非夜間加成時段(晨間 6 時起至夜間 23 時止)按計費表夜間加成鍵收費外，每旅次再加收 20 元。

(二)夜間加成時段(夜間 23 時起至翌晨 6 時止)按計費表夜間加成鍵收費外，每旅次再加收 40 元。

二、103 年 2 月 5 日零時起恢復原規定方式收費。

市長 郝 龍 斌 公假

副市長 陳 雄 文 代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7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0330277600 號

主 旨：公示送達本府 103 年 1 月 21 日府地用字第 10330274800 號函予徐崇碩君、徐蕙凌君(如附清冊)。

依 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81 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25 條第 1 項第 3 款。

公告事項：

- 一、本府為辦理南港大坑溪左、右抽水站用地工程(工程編號：1021005)，前經報奉內政部 102 年 10 月 9 日台內地字第 1020323414 號函准予徵收徐英傑君所有本市南港區中南段二小段 1 地號土地，並經本府以 102 年 10 月 15 日府地用字第 10203101600 號公告徵收，其土地補償費因逾期未領，經本府依規定於 102 年 11 月 25 日以 102 年保管字第 0089 號保管於「臺北市政府-土地徵收補償費 301 專戶」待領。

- 二、經查徐崇碩君、徐蕙凌君為徐英傑君之合法繼承人，案經本府依其現戶戶籍地址以 103 年 1 月 21 日府地用字第 10330274800 號函通知徐君 2 人辦理領取保管款手續，惟經該址查無其人退回，因其應為受達之處所不明，致上開文件無法送達，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
- 三、本案本府 103 年 1 月 21 日府地用字第 10330274800 號函存放本府地政局（地用科），權利關係人得於辦公時間內前往領取。

市長 郝 龍 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南港大坑溪左、右抽水站用地工程（工程編號：1021005）					
徵收土地 <small>所有權人 權利關係人</small>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清冊					
所 有 權 人	原 地 址	徵 收 土 地 標 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徐英傑	臺北市松山區寶清街0號	南港	中南	二	1
繼承人徐崇碩	臺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0段0號 0樓之0				
繼承人徐蕙凌	臺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0段0號 0樓之0				

第 1 頁 共 1 頁

承辦人： 洪瑞珍

簽章：

電話： 02-27287480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0300293500 號

臺北市政府公告 103 年第 34 期

主旨：公示送達本府 102 年 11 月 13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142900 號函予謝振輝君（如附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25 條第 1 項第 3 款。

公告事項：

- 一、本府為興辦內湖陽港 3 調洪沉砂池新建工程，前經報奉內政部 102 年 5 月 14 日台內地字第 1020200325 號函准予徵收葉文煥君所有本市內湖區碧湖段一小段 173-1 地號土地，並經本府以 102 年 5 月 14 日府地用字第 10201478300 號公告徵收，其徵收補償費因逾期未領，業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26 條規定以 102 年保管字第 0078 號存入「臺北市政府-土地徵收補償費 301 專戶」。
- 二、查葉文煥君業已死亡，謝振輝君為其合法繼承人，案經本府以 102 年 11 月 13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142900 號函通知謝振輝君辦理領取保管款手續，惟因謝君遷出國外，經本府依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102 年 9 月 27 日函復謝君之國外最新地址郵寄上開通知，因查無此人而遭退回，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致旨揭文件無法送達，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
- 三、本案本府 102 年 11 月 13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142900 號函存放本府地政局（地用科），權利關係人得於辦公時間內前往領取。

市長 郝龍斌 請假

副市長 陳雄文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內湖陽港 3 調洪沉砂池新建工程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權利關係人 遷移地址不明 公示送達清冊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 葉文煥	新坡尾 316 號	內湖	碧湖	一	173-1
繼承人： 謝振輝	○ KELVIN HART DRIVE, DANNEMORA, MANUKAU CITY, AUCKLAND, NEW ZEALAND				

第 1 頁 共 1 頁

承辦人：郭晉源

簽章：

電話：02-27287483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0330278600 號

主旨：公示送達本府 102 年 11 月 26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539400 號函予黃須美君（如附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25 條第 1 項第 3 款。

公告事項：

- 一、本府為興辦「北投區洲美堤防新建工程（共構段）」等 8 案工程，徵收黃崇欽君等 7 人共同共有本市北投區八仙段二小段 253 地號等 15 筆土地，業以 89 年保管字第 00553 號、91 年保管字第 0327~0331、0349、0350 號存入「臺北市政府—土地徵收補償費 301 專戶」待領。
- 二、查黃須美君為黃崇欽君之合法繼承人，因黃君業已遷出國外，經洽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查得其國外地址，本府即以 102 年 11 月 26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539400 號函通知黃君辦理領取保管款手續，並函請外交部條約法律司轉交上開通知函，惟該通知函因「查無此人」遭

退回，致上開文件無法送達，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

三、本案本府 102 年 11 月 26 日府地用字第 10233539400 號函存放本府地政局（地用科），權利關係人得於辦公時間內前往領取。

市長 郝龍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一、「北投區洲美堤防新建工程（共構段）」（工程編號：89028）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_{權利關係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北投	八仙	二	253、254、 257-1、287-2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二、「士林堤防加高及堤外整地工程（堤防部分）」（工程編號：提 910281 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_{權利關係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士林	洲美	一	159、168-1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三、「中山新生北路二段西側道路工程」（工程編號：提 910282）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_{權利關係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中山	吉林	四	493-4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四、「北投區 138 號綠地工程」(工程編號：提 910283) 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權利關係人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北投	八仙	二	253-1、271-2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五、「社子防潮堤堤防加高工程」(工程編號：提 910284) 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權利關係人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北投	溪洲	二	32-1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27, 44733 HAREN(EMS), GERMANY				
六、「中山新生北路二段西側道路工程」徵收土地 (工程編號：提 910285) 所有權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權利關係人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中山	吉林	四	493-1、493-3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七、「士林堤防加高及堤外整地工程」(工程編號：提 910279) 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權利關係人					
所有權人	原地址	徵收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士林	洲美	一	133、168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八、「北投區 13 號道路新築工程」(工程編號：提 910280) 徵收土地 所有權人 權利關係人 遷移地址不明公示送達名冊					
所 有 權 人	原 地 址	徵 收 土 地 標 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被繼承人黃崇欽	臺北市延平區六館里○鄰	北投	八仙	二	271-1
繼承人黃須美	HöFTENWEG ○, 44733 HAREN(EMS), GERMANY				

ISSN 1813-6389



9 771813 638001

中華郵政臺字第 2371 號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

郵撥訂戶依照臺北市審計處(62)北審建二字
第 626259 號函准以郵局收據辦理報銷

統一編號 2005600017

單行本全年 2,400 元 訂閱公報：每季 600 元

郵撥儲金帳號：0014479-7 郵撥帳戶：臺北市政府秘書處

洽詢電話：1999 轉 6132 ~ 3 (外縣市 02-27256132 ~ 3)

網址：<http://www.gazette.taipei.gov.tw/>

